

昆明自动化成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二零一五年五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节扼要披露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的风险因素。投资者应认真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十三、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充分了解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

（一）政策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的工程施工部分会受电力行业的政策影响而有所波动。虽然近年来政府大力发展电力行业和新能源建设，电力投资力度保持较高水平，为全行业提供了广阔的市场。但如果政府针对电源建设和电网建设的政策发生变化，或者对能源结构进行调整，可能会对电力建设行业施工企业的市场前景造成不利影响，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公司采取拓展电力技术服务业，加大集团其他业务增量，以及利用昆明的区位优势拓展海外东南亚市场，以应对电力建设政策变化的风险。

（二）安全生产风险

电力工程施工属于施工安全高危行业，为加强施工安全管理，国家先后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对施工企业和施工活动提出了严格要求。由于恶劣的天气、复杂的地质条件、高空建筑、地下工程及火工品与大型机械设备的使用等原因，如果施工企业管理出现疏忽，可能导致人员伤亡、财产或生产设施的损失，可能会被有关监管部门处罚，影响工程进度和公司经营，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公司从安全管理组织机构，安全管理制度，安全措施资金投入，多方面加强安全生产管理，来降低安全生产风险。

（三）工程质量风险

电力工程项目施工环节多、施工技术复杂、原材料品质要求高、项目组织系统性强，因此管理、资金、人文环境、自然条件或其他条件变化都会影响工程质量。若项目管理方面存在问题，未能确保原材料以及施工技术符合业主及国家标准的要求，承建的工程可能出现质量问题，使公司面临修复及索赔的风险。同时，施工业务一般约定合同总金额的 5%-10%作为工程质量保证金，在工程安全运行

1-2 年后支付。如果管理不到位、技术运用不合理或技术操作不规范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或工程隐患，可能无法收回质量保证金甚至面临索赔的风险。

（四）项目工期受自然灾害影响的风险

电网建设工程项目主要集中在山地，作业地可能出现的暴雨、地震、火灾、山体滑坡等重大自然灾害会对施工人员和财产造成损害，对项目的质量和工程进度产生不利影响，从而影响公司回款进度。

（五）资质风险

要从事电力工程的施工和设计必须有相应的资质。公司拥有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类二级、承修类二级、承试类三级）、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送变电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等资质。2014 年 11 月 6 日，住房城乡建设部印发了新版的《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版与旧版比较改动较大，有影响公司续办和升级资质的风险。

（六）客户集中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2013 年度、2014 年度，公司向前 5 名客户实现的销售额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1.46.85%、52.79%。客户集中度较高，如果未来公司主要客户发生变化而新的业务得不到及时衔接，则公司的业绩增长的稳定性会受到不利影响。

（七）现金流不足的风险

2014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800,753.18 元，2013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560,555.45 元。公司近两年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均为负，主要是由于公司处在快速上升期，需要投入新增工程项目的资金增长很快，而在建工程的回款有一定周期所导致的。如果未来公司在业务扩张的同时，不能提高资金回收速度，则公司可能会存在现金流不足，从而影响公司正常运营的风险。

（八）应收账款难以收回的风险

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较大，截至 2014 年末和 2013 年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41,395,524.62 元、25,290,922.51 元，2014 年末比 2013 年增长 63.68%，公司应收账款的增长主要是由于公司业务的增加而同步增加，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保持稳定，公司应收账款的大幅增加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但仍存在难以收回的风险。在未来的经营中，公司将更加重视营运资金的管理，采取更为有力的措施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在应收账款的规模、客户信用等级评估等方面执行更为严格的措施。

（九）核心技术人员流失或短缺的风险

电力工程综合性很强，覆盖了土木建筑、基础处理、机电设备成套、电力系统自动化、通信网络及光缆通信、机电安装等领域，由于工程项目的地理位置、地质构造、电力设备等不同，需要设计不同的施工方案，采用不同的施工技术，选用不同的机电设备，因此需要一定的核心技术人员和有经验的项目团队。公司未来能否继续吸引并留住人才，对公司未来的发展至关重要。公司持续增长的业务将使公司面临核心技术人员短缺的风险。

（十）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根据电监会公布的数据，截止 2012 年 7 月底，全国共有电力承装(修、试)企业 11,783 家。根据中国南方电网公司 2013 年基建项目资信档案，南方五省能为南方电网提供电力工程施工服务的企业共有 728 家，其中拥有一级资质的企业 12 家，二级资质 107 家，三级资质 166 家，其余均为四级资质；为南方电网提供电力工程设计服务的企业共有 215 家，其中具有甲级资质的企业 12 家，乙级资质的企业 125 家，丙级资质的企业 78 家。随着电力投资的持续，市场竞争还有进一步加剧的风险。

（十一）开拓海外市场业务的风险

公司曾经有在越南承接项目的经验，随着企业实力的不断壮大，公司将会发挥云南省作为中国面向东南亚的桥头堡的区域优势，重新开拓东南亚的海外市场。机遇往往伴随着风险，在海外市场开拓业务有种种不确定性，存在一定的风

险。

(十二)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李楠女士目前持有本公司 90.75%的股份，其中直接持股 77.50%，为公司第一大股东，且担任公司董事长，对公司经营具有决定性影响，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尽管李楠女士在公司成立二十多年以来面对三至四次重大市场变革都做出了正确的决策，并且公司目前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规章制度体系，在组织和制度上对控股股东的行为进行了规范，以保护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但若公司控股股东利用其特殊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或其他方式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利润分配、对外投资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对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产生不利影响。

(十三) 公司治理的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前后，逐渐建立了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需要时间来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因此公司在未来的发展过程中存在目前治理结构与公司不适应和未严格按照公司治理要求来治理公司的风险。

(十四) 长期租赁实际控制人办公场所的风险

公司自 2008 年 5 月起就一直租用公司实际控制人的房产用于办公，报告期内每年的房租为 60.88 万元。虽然公司的主要业务发生地点是在施工现场，办公室的地点影响不大，但办公室租金的高低会直接影响公司的净利润。

(十五) 公司总体规模较小，抗风险能力较弱的风险

公司 2014 年末的所有者权益为 2,882.29 万元，在电力工程建设企业里属于规模较小的企业，有抗风险能力较弱的风险。

目录

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录	6
释义	9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1
一、公司基本情况	11
二、本次挂牌情况	12
三、公司股权结构图	13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	13
五、历史沿革	14
六、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7
七、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9
八、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31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3
一、公司主要业务、产品或服务情况	33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运营流程	34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40
四、公司业务情况	47
五、商业模式	53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风险特征及公司在行业所处地位	58
第三节 公司治理	70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0
二、公司投资者权益保护情况	73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情况	74
四、公司独立情况	74

五、同业竞争	76
六、公司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77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7
 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81
一、最近两年的财务会计报表	81
二、最近二年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93
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94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23
五、财务状况分析	131
六、管理层对公司最近二年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的分析	150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54
八、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57
九、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58
十、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62
十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62
十二、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63
十三、风险因素	165
十四、公司未来的发展计划	169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72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72
二、主办券商声明	173
三、申请挂牌公司律师声明	174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75
五、评估机构声明	176

第六节 附件.....	177
-------------	-----

释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集团公司、昆自成套股份	指	昆明自动化成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昆自成套有限、 昆自有限	指	股份公司前身“昆明自动化成套（集团）有限公司”、“昆明自动化成套有限公司”
昆自成套经营	指	有限公司前身“昆明自动化工程成套经营服务部”、“昆明自动化成套经营公司”
工程公司	指	公司分公司，昆明自动化成套（集团）有限公司电力工程分公司
设计公司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昆明自动化（集团）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子公司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昆明自动化（集团）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能瑞技术公司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昆明能瑞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股东会、股东大会	指	昆明自动化成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昆明自动化成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昆明自动化成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推荐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证券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中审亚太	指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德恒	指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评估机构、亚超	指	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最近一次由股东大会会议通过的《昆明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报告期	指	2013 年度、2014 年度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电力工程	指	与电能的生产、输送及分配有关的工程。包括火力发电、水力发电、核能发电、风电、太阳能及其它能源发电、输配电等工程及其配套工程。
EPC 总承包	指	公司受业主委托，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建设项目的建设、采购、施工、试运行等实行全过程

	或若干阶段的承包。通常公司在总价合同条件下，对所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费用和进度负责。
--	---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 2 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昆明自动化成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Kunming Automation Whole Set of Equipment Business Co.,LTD

法定代表人：陈俭民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09年2月18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5年1月28日

组织机构代码：70972287-9

营业执照号码：530103000002062

股本：24,000,000.00股

住所：昆明市盘龙区白塔路131号汇都国际B座七楼732号

邮编：650000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李斌

电话：（0871）65630349

传真：（0871）65634216

网站地址：<http://www.kmatm.com/>

微信公众号：kmatm_China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2012年修订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E48 土木工程建筑业”。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E4851 架线及设备工程建筑”。

经营范围：机电设备安装工程、送变电工程、水利水电机电安装工程、电子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的专业承包；房屋建筑工程、水利水电工程、电力工程、通信工程的设计及监理；计算机软硬件的研发及应用；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及综合布线；电子计算机及配件、机械设备、仪器仪表的制造（限分支机构）及咨询；自动化工程配套服务（含设计、安装、检修调试）；电气机械及器材、通讯设备（无线电发射及接收设备除外）、计算机及配件、电子产品、仪器仪表的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二、本次挂牌情况

（一）挂牌股票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昆自股份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24,000,000.00 股

挂牌日期：【】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票限售安排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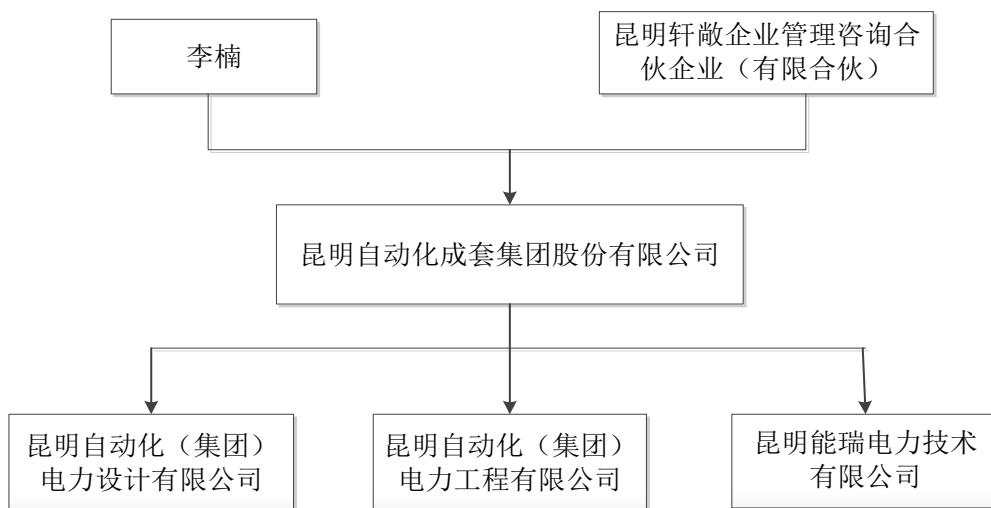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截止本说明书披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无可报价转让股份。

除上述情况，本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或冻结等转让受限情况。

三、公司股权结构图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

（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李楠女士目前持有本公司 90.75% 的股份，其中直接持股 77.50%，通过昆明轩敞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股 13.25%，是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李楠女士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公司的经营管理，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李楠女士，本公司董事长，在职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 年出生，1982 年至 1985 年就职于水电十四局安装公司，1985 年至 1988 年就读于云南工学院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专业，1988 年至 1991 年就职于昆明自动化工程成套厂，1991 年至今，先后在昆自成套经营、昆自成套有限、昆自成套股份担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职务。

（二）主要股东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止，本公司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姓名	持股数 (万股)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股东性质
李楠	1,860.00	77.50	净资产折股	自然人股东
昆明轩敞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0.00	22.50	净资产折股	合伙企业
合计	2,400.00	100.00	—	—

本公司股东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昆明轩敞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是本公司高管和核心技术人员的持股平台，公司高管和核心技术人员通过其间接持有公司股票。

昆明轩敞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白塔路 131 号云南汇都国际 B 座 7 层 719 号

合伙企业营业执照注册号：530103100228227

合伙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合伙人及其持有份额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持有份额比例(%)	合伙人性质	间接持有股份公司股份比例(%)
1	李楠	58.89%	普通合伙人	13.25%
2	陈俭民	8.89%	有限合伙人	2.00%
3	陈伟明	4.44%	有限合伙人	1.00%
4	李明松	4.44%	有限合伙人	1.00%
5	姚明	5.56%	有限合伙人	1.25%
6	龙波	3.33%	有限合伙人	0.75%
7	刘蜀晋	1.11%	有限合伙人	0.25%
8	李钦	4.44%	有限合伙人	1.00%
9	李斌	2.22%	有限合伙人	0.50%
10	侯燕敏	1.11%	有限合伙人	0.25%
11	赵继橙	1.11%	有限合伙人	0.25%
12	陈金娥	1.11%	有限合伙人	0.25%
13	于文敏	1.11%	有限合伙人	0.25%
14	陈昕	2.22%	有限合伙人	0.50%
合计	—	100.00%	--	22.50%

五、历史沿革

（一）集体所有制企业阶段

1、昆明自动化工程成套经营服务部的设立

1991 年 8 月 20 日，昆明自动化工程成套厂出具了《关于同意成立“昆明自动化工程成套经营服务部”的批复》，同意成立昆明自动化工程成套经营服务部作为其下属单位。

1991 年 9 月 20 日，昆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昆会师验字第 2387 号《企业核（复）验注册资金信用证明》，确认注册资金 3 万元。

1991年10月15日,昆明自动化工程成套经营服务部经昆明市工商局核准登记设立,并取得了注册号为21658794-7-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根据该营业执照,昆自成套经营设立时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昆明自动化工程成套经营服务部
注册号	21658794-7-1
经济性质	集体
企业地址	吴井路假肢厂旁(昆明供电局斜对面)
注册资金	人民币3万元
经营范围	主营配电盘柜、仪器仪表、低压电器及元件、五金工具、电工器材、普通机械配件、电力线路器材;兼营自动化工程成套服务(设计、配套、安装、调试、装饰)
成立日期	1991年10月15日
法定代表人	李楠

2. 集体所有制企业的历次变更

(1) 第一次工商变更

1993年2月9日,经昆明自动化系统成套工程公司同意及昆明市盘龙区工商局核准,昆自成套经营注册资金变更为28万元。

(2) 第二次工商变更

1993年8月3日,经昆明自动化系统成套工程公司同意及昆明市盘龙区工商局核准,昆自成套经营注册资金变更为30万元。

(二) 股份合作制企业阶段

1. 昆明自动化成套经营公司(股份合作制)的设立

(1) 清产核资及资产评估情况

1998年8月18日,昆自成套经营向云南省人民政府清产核资领导小组办公室申报了《云南省城镇集体企业单位清产核资资金核实确认证书》、《云南省城镇集体企业单位清产核资集体资产产权登记证书》。

1999年1月27日,云南省人民政府清产核资领导小组办公室通过了审核,确认企业无集体资本,并颁发了《云南省城镇集体企业单位清产核资资金核实确认证书》、《云南省城镇集体企业单位清产核资集体资产产权登记证书》。

1999年12月24日,云南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云兴评字(99)第0012号《资产评估报告书》,以1999年10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确认企业评估值:

资产为 3,691,994.85 元，负债为 3,347,549.86 元，净资产为 344,444.99 元，该评估结果已经昆明市体制改革委员会确认。

（2）改制方案

根据昆自成套经营于 2000 年 1 月 6 日制定的《昆明自动化成套经营公司改制方案》及昆明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于 2000 年 2 月 29 日下发的《关于同意昆明自动化成套经营公司改制为昆明自动化成套经营公司（股份合作制）的批复》，改制方案主要如下：

根据 1998 年昆明市人民政府清产核资领导小组办公室、昆明市计委、昆明市经贸委联合核实、确认、界定昆自成套经营实收资本为职工个人股本，集资人共四人，分别为李楠、李钦、杨秀石、李国辉，出资总额 40.5 万元，新入股的职工不进行配股。

昆自成套经营根据“先明晰产权，再增资扩股”的程序将个人股本按投资比例进行重新分配，以 1999 年 10 月 31 日为改制评估基准日，评估后净资产 34.4 万元，增值 -6.94 万元，评估后的所有者权益 34.4 万元，比原始投资 40.5 万元减值 6.1 万元，昆自成套经营亏损的 6.1 万元由原始出资的 4 名集资人按各自所占比例承担。

产权明晰后，昆自成套经营进行重组并增资扩股，由职工出资入股组建新的股份合作制企业，注册名称为“昆明自动化成套经营公司（股份合作制）”，职工 24 人中，22 人入股，认购股金最低不低于 1,000 元，一次缴清，此次增资后股本总额为 118.2 万元。

改制后昆自成套经营取消行政级别，接受昆明市机械电子工业局的行业管理。

（3）改制方案审批情况

1999 年 11 月 16 日，昆明市机械电子工业局对昆自成套经营的改制申请进行了批示，同意此次改制。

2000 年 1 月 31 日，昆自成套经营召开全体职工大会并形成决议，通过了改制方案。

2000 年 1 月 31 日，昆明自动化系统成套工程公司对昆自成套经营提交的改

制申请进行了批示，同意了此次改制。

2000年2月29日，昆明市体制改革委员会下发了昆体改（2000）12号《关于同意昆明自动化成套经营公司改制为昆明自动化成套经营公司（股份合作制）的批复》，论证通过《改制方案》，同意昆自成套经营改制为股份合作制企业，同意职工出资入股，股本总额为118.2万元。

（4）工商登记

2000年3月21日，昆明市盘龙区工商局核发了（2000）昆工商盘企称字第20001000096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企业名称为“昆明自动化成套经营公司（股份合作制）”。

2000年4月7日，云南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2000）云兴验字第006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0年3月31日，昆自成套经营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838,000元，其中实物出资759,005元（经云南兴华会计师事务所评估并出具云兴评字（2000）第0001号《评估报告》），货币出资78,995元。

2000年4月13日，昆自成套经营获得了昆明市盘龙区工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5301031003393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此次改制后，昆自成套经营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昆明自动化成套经营公司（股份合作制）
公司性质	股份合作制
注册地址	昆明市新迎北区新兴路昆明市机电小区8幢
注册资本	人民币118.2万元
经营范围	机械电子设备及配件、五金交电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物品）、电线电缆、高低压开关柜、建筑材料、汽车配件的批发零售、工业自动化工程配套服务（含设计、制作、配套安装、检修、调试）、烟机零配件加工，复印、胶印、打字、室内外装饰装潢的服务，从事公众电脑屋的经营及服务。
法定代表人	李楠

此次改制后，各股东的出资份额如下：

股东名称	入股资金（万元）	入股形式	持股比例
李楠	91.71	货币、实物	77.59%
李钦	11.04	货币	9.34%
杨秀石	5.1	货币	4.31%
李国辉	2.55	货币	2.16%

徐怡	3	货币	2.54%
赵宝生	1	货币	0.8%
胡明	1	货币	0.8%
彭涛	1	货币	0.8%
王春辉	0.5	货币	0.4%
梅蕾	0.1	货币	0.08%
那光明	0.1	货币	0.08%
张健	0.1	货币	0.08%
彭康	0.1	货币	0.08%
姚明	0.1	货币	0.08%
曹智伟	0.1	货币	0.08%
楚志	0.1	货币	0.08%
解克坚	0.1	货币	0.08%
王小明	0.1	货币	0.08%
窦志强	0.1	货币	0.08%
王丽萍	0.1	货币	0.08%
熊光磊	0.1	货币	0.08%
邱华	0.1	货币	0.08%
合计	118.2	—	100%

（5）出资瑕疵的规范情况

上述昆自成套经营从集体所有制企业改制为股份合作制企业时，出资人李楠以其拥有的昆明市机电小区 8 幢 1 单元 101 号（房产证号：昆房权证官渡字第 200921527 号）及 102 号房产（房产证号：昆房权证官渡字第 200921526 号）作价出资 759,005 元，该房产已经云南兴华会计师事务所评估并出具了云兴评字（2000）第 0001 号资产评估报告，确认其价值为 759,005 元。其后，李楠将该房产交由昆自成套经营作为办公场所。因该房产为昆明市机电企业职工住宅联合社与昆自成套经营的合作建房，由昆明市机电企业职工住宅联合社办理相关产权手续。2009 年 9 月 1 日，李楠取得上述房产的《房屋所有权证》，但未及时将该房产过户至公司名下。

2014 年 8 月 20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由股东李楠以货币资金 759,005 元置换上述未办理产权过户的房产出资。2014 年 8 月 30 日，中审亚太出具中审亚太鉴【2014】020056 号《验资复核报告》，确认股东李楠已于 2014 年 8 月 25 日用货币资金置换该房屋出资，出资已充实到位。

2、股份合作制企业历次变更

(1) 第一次工商变更（增资及出资额转让）

2004年3月4日，昆自成套经营召开股东会会议，同意昆自成套经营增加注册资本至318.2万元，其中李楠认缴1,303,923.84元（其中货币926,785.18元，房屋377,138.66元），杨秀石认缴318,937.5元，为实物增资（车辆），李国辉认缴377,138.66元，为实物增资（房屋），云南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云兴评验字（2004）第37-1号《资产评估报告》，对本次增资中的实物出资进行了评估，云南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云兴（2004）验字第37号《验资报告》，确认昆自成套经营已收到本次出资；同意徐怡、赵宝生、胡明、彭涛、王春辉、张健、彭康、解克坚、熊光磊、邱华将对昆自成套经营的出资3万元、1万元、1万元、1万元、0.5万元、0.1万元、0.1万元、0.1万元、0.1万元、0.1万元分别按1:1的价格转让给李楠，曹智伟将对昆自成套经营的出资0.1万元按1:1的价格转让给陈俭民，王小明将对昆自成套经营0.1万元的出资按1:1的价格转让给晏开志，并签订了《出资额转让协议》。

2004年4月19日，昆明市盘龙区工商局核准了此次变更，变更后各股东的出资份额为：

股东名称	入股资金（万元）	入股形式	所持比例
李楠	229.1	货币、实物	72%
李钦	11.04	货币	3.46%
杨秀石	37	货币、实物	11.64%
李国辉	40.26	货币、实物	12.66%
梅蕾	0.1	货币	0.03%
那光明	0.1	货币	0.03%
姚明	0.1	货币	0.03%
楚志	0.1	货币	0.03%
窦志强	0.1	货币	0.03%
王丽萍	0.1	货币	0.03%
陈俭民	0.1	货币	0.03%
晏开志	0.1	货币	0.03%
合计	318.2		100%

(2) 第二次工商变更（出资额转让）

2005年10月8日，昆自成套经营召开股东会会议，同意晏开志将对昆自成套经营的出资0.1万元按1:1的价格转让给李楠，那光明将对昆自成套经营的出资0.1万元按1:1的价格转让给李楠，并签订了《出资额转让协议》。

2005年10月31日，昆明市盘龙区工商局核准了此次变更，变更后各股东的出资份额为：

股东名称	入股资金(万元)	入股形式	所持比例
李楠	229.3	货币、实物	72.06%
李钦	11.04	货币	3.46%
杨秀石	37	货币、实物	11.64%
李国辉	40.26	货币、实物	12.66%
梅蕾	0.1	货币	0.03%
姚明	0.1	货币	0.03%
楚志	0.1	货币	0.03%
窦志强	0.1	货币	0.03%
王丽萍	0.1	货币	0.03%
陈俭民	0.1	货币	0.03%
合计	318.2		100%

(3) 第三次工商变更（增资）

2006年8月26日，昆自成套经营召开股东会，同意昆自成套经营增加注册资本至800万元，李楠以货币形式全额认缴新增的注册资本481.8万元。昆明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昆亚会验字(2006)第1-52号《验资报告》，确认昆自成套经营已收到本次出资。

2006年9月27日，昆明市盘龙区工商局核准了此次变更，变更后各股东的出资份额为：

股东名称	入股资金(万元)	入股形式	所持比例
李楠	711.1	货币、实物	88.895%
李钦	11.04	货币	1.38%
杨秀石	37	货币、实物	4.62%
李国辉	40.26	货币、实物	5.03%
梅蕾	0.1	货币	0.0125%
姚明	0.1	货币	0.0125%
楚志	0.1	货币	0.0125%

窦志强	0.1	货币	0.0125%
王丽萍	0.1	货币	0.0125%
陈俭民	0.1	货币	0.0125%
合计	800		100%

(4) 第四次工商变更（增资及出资额转让）

2008年6月20日，昆自成套经营召开股东会，同意昆自成套经营增加注册资本至1000万元，李楠以货币形式全额认缴，昆明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昆亚会验字（2008）第1-82号《验资报告》，确认昆自成套经营已收到本次出资；同意窦志强将对昆自成套经营的出资0.1万元按1:1的价格转让给李楠，姚明将其对昆自成套经营的出资0.1万元按1:1的价格转让给李楠，并签订了《出资额转让协议》。

2008年7月21日，昆明市盘龙区工商局核准了此次变更，变更后各股东的出资份额为：

股东名称	入股资金（万元）	入股形式	所持比例
李楠	911.3	货币、实物	91.13%
李钦	11.04	货币	1.104%
杨秀石	37	货币、实物	3.7%
李国辉	40.26	货币、实物	4.026%
梅蕾	0.1	货币	0.01%
楚志	0.1	货币	0.01%
王丽萍	0.1	货币	0.01%
陈俭民	0.1	货币	0.01%
合计	1000		100%

（三）有限责任公司阶段

1. 有限责任公司的设立

（1）改制方案

根据昆明自动化成套经营公司（股份合作制）制定的《昆明自动化成套经营公司进一步深化股份合作制改革方案》、《昆明自动化成套经营公司股权结构设

置及职工劳动关系调整方案》及昆明市人民政府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昆明市机械工业行业协会《昆明自动化成套经营公司进一步深化股份合作制改革方案论证会会议纪要》，改制方案主要如下：

昆明自动化成套经营公司（股份合作制）已于 1998 年对集体企业进行了清产核资，经昆明市人民政府清产核资领导小组办公室、昆明市计委、昆明市经贸委联合核实、确认、界定：昆自成套经营的资本均为职工个人股本。

根据昆明自动化成套经营公司（股份合作制）2008 年 9 月 30 日的财务报表，昆明自动化成套经营公司（股份合作制）的资产情况为：资产总额 32,248,188.1 元，负债总额 21,453,652.65 元，净资产 10,794,535.45 元。

在此次改制中，对职工的劳动关系作如下调整：昆明自动化成套经营公司（股份合作制）员工共 33 人，改制后的公司整体接收原企业员工，工龄连续计算并接续完善相关社保手续。

对股权设置及资产作出如下调整：以 2008 年 9 月 30 日的财务报表数据为基础，公司所有资产不做处置，改制后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股东为李楠、李国辉、李钦、杨秀石、楚志、王丽萍、陈俭民、梅蕾共八人。名称为“昆明自动化成套有限公司”。新公司承担原企业的所有债权债务，改制基准日后企业所发生的损益均由改制后的公司依法承担。

（2）改制审批情况

2008 年 12 月 10 日，昆明自动化成套经营公司（股份合作制）召开股东会，同意昆明自动化成套经营公司（股份合作制）改制为有限公司。

2009 年 1 月 4 日，昆明市人民政府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出具了昆体改【2009】1 号《关于同意昆明自动化成套经营公司深化股份合作制改革的批复》，同意昆明自动化成套经营公司（股份合作制）进行改制。

2009 年 1 月 16 日，昆明自动化成套经营公司（股份合作制）召开股东会，通过《昆明自动化成套经营公司进一步深化股份合作制改革方案》。

2009年1月16日，昆明自动化成套经营公司（股份合作制）召开职工大会，同意昆明自动化成套经营公司（股份合作制）改制为有限公司，同意《昆明自动化成套经营公司进一步深化股份合作制改革方案》，同意李楠、李国辉、李钦、杨秀石、楚志、王丽萍、陈俭民、梅蕾8名职工出资，同意昆明自动化成套经营公司（股份合作制）的债权债务由改制后的新公司承担，同意《公司股权结构设置及职工劳动关系调整方案》。

2009年2月5日，昆明市机械工业行业协会出具了昆机协政发【2009】08号《关于昆明自动化成套经营公司进一步深化股份合作制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确认昆明自动化成套经营公司（股份合作制）资本为自筹资金，产权明晰，同意昆明自动化成套经营公司（股份合作制）的改制方案。

2009年2月12日，昆明市经济委员会出具了昆经函【2009】7号《关于同意昆明自动化成套经营公司改制登记备案的通知》，同意昆明自动化成套经营公司（股份合作制）进行改制登记备案。

2009年2月14日，昆明自动化成套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公司章程》，同意改制后的公司承担改制前公司的债权债务，选举李楠、李钦、李国辉为第一届董事会成员，选举梅蕾、杨卫平、王丽萍为公司第一届监事。同日，昆明自动化成套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选举李楠为公司董事长，聘任李楠为公司总经理，由李楠出任公司法定代表人。昆明自动化成套有限公司召开监事会，选举梅蕾为监事会主席。

（3）工商登记

2008年12月18日，昆明市盘龙区工商局出具了（盘）登记内名预核字【2008】第530100D000629865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企业名称为“昆明自动化成套有限公司”，保留期至2009年6月18日。

2009年2月18日，昆明市盘龙区工商局核准了此次变更。

此次变更后，昆自成套有限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昆明自动化成套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	自然人出资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昆明市白塔路 131 号汇都国际 B 座 7 楼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000 万元
经营范围	机电设备安装工程、送变电工程、水利水电机电安装工程、电子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的专业承包；计算机软硬件的研发及应用；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及综合布线；电子计算机及配件、机械设备、仪器仪表的制造（限分支机构）及咨询；自动化工程配套服务（含设计、安装、检修调试）、电气机械及器材、通讯设备（无线电发射及接收设备除外）、计算机及配件、电子产品、仪器仪表的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成立日期	1991 年 10 月 15 日
法定代表人	李楠

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形式	出资比例
李楠	911.30	货币、实物	91.13%
李钦	11.04	货币	1.10%
杨秀石	37.00	货币、实物	3.70%
李国辉	40.26	货币、实物	4.03%
梅蕾	0.10	货币	0.01%
楚志	0.10	货币	0.01%
王丽萍	0.10	货币	0.01%
陈俭民	0.10	货币	0.01%
合计	1000.00		100.00%

2、有限公司历次工商变更

（1）第一次工商变更（增加注册资本至 1200 万元及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0 年 7 月 12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增加注册资本至 1200 万元，同意李楠增加注册资本 200 万元，同意股东李国辉将对公司的出资 40.26 万元按 40.26 万元转让给李钦。同日，李国辉与李钦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0 年 7 月 26 日，昆明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昆亚会验字（2010）第 1-102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0 年 7 月 22 日，公司已经收到股东李楠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 万元。

2010 年 8 月 4 日，工商局核准了此次变更，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形式	出资比例
李楠	1,111.30	货币、实物	92.61%

昆明自动化成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李钦	51.30	货币	4.28%
杨秀石	37.00	货币、实物	3.08%
梅蕾	0.10	货币	0.01%
楚志	0.10	货币	0.01%
王丽萍	0.10	货币	0.01%
陈俭民	0.10	货币	0.01%
合计	1,200.00		100.00%

(2) 第二次工商变更（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1年8月5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股东楚志、梅蕾、王丽萍分别以其对公司的出资0.1万元按0.1万元的价格向李楠转让股权。李楠分别与楚志、梅蕾、王丽萍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1年8月9日，工商局核准了此次变更，变更后的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形式	出资比例
李楠	1,111.60	货币、实物	92.63%
李钦	51.30	货币	4.28%
杨秀石	37.00	货币、实物	3.08%
陈俭民	0.10	货币	0.01%
合计	1,200.00		100.00%

(3) 第三次工商变更（增加注册资本至2400万元及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3年3月7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股东陈俭民将其对公司的出资0.1万元按0.1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李钦，同意增资至2400万元，其中李楠增资1,048.40万元，李钦增资8.60万元，杨秀石增资11.00万元，新增股东李倩雯出资132.00万元。同日，陈俭民与李钦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3年3月15日，昆明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昆亚会验字(2013)第1-36号《验资报告》，确认2013年3月14日止，公司已经收到股东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200万元，为货币出资。

2013年4月3日，工商局核准了此次变更，变更后的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形式	出资比例
李楠	2160.00	货币、实物	90.00%
李钦	60.00	货币	2.50%
杨秀石	48.00	货币、实物	2.00%
李倩雯	132.00	货币	5.50%

合计	2400.00	100.00%
----	---------	---------

(4) 第四次工商变更（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4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股东李钦将其对公司的出资60万元以6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李楠，同意股东李倩雯将其对公司的出资132万元以132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李楠，同意股东杨秀石将其对公司的出资48万元以48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李楠，同意股东李楠将其对公司的出资540万元以54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昆明轩敞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4年10月29日，李楠分别与李钦、李倩雯、杨秀石、昆明轩敞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4年10月29日，工商局核准了此次变更，变更后的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形式	出资比例
李楠	1,860.00	货币、实物	77.50%
昆明轩敞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0.00	货币	22.50%
合计	2,400.00		100.00%

（四）股份公司阶段

1、股份公司的设立

2014年12月27日，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14年10月31日为基准日，对昆自成套有限的全部资产和负债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北京亚超评报字【2014】A124号”《昆明自动化成套（集团）有限公司拟实施股份制改制评估项目评估报告》，经评估后的净资产价值为3,262.51万元。

2014年12月29日，昆自成套有限股东会召开会议并通过决议，同意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方案。同日，公司全体发起人签订了《发起人协议》，约定以各方拥有的昆自成套有限截至2014年10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作为出资发起设立股份公司。

2015年1月21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同意以有限公司2014年10月31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额26,994,466.61元，按照1:0.8891

的比例折股，折合为股份 24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净资产高于股本部分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将昆自成套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 月 28 日，股份公司在昆明市工商局完成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注册号为 530103000002062 的《营业执照》。

昆自成套有限整体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2400 万元，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股份数（万股）	出资形式	出资比例
李楠	1860.00	货币、实物	77.50%
昆明轩敞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0.00	货币	22.50%
合计	2400.00		100.00%

六、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

李楠女士，本公司董事长，具体情况详见上文“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陈俭民先生，本公司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总工程师，195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云南工学院，专科学历。1976 年 6 月至 1979 年 6 月西双版纳流河三级水电站工程建设工人；1979 年 6 月至 1981 年 6 月江西靖安罗湾水电厂实习学员；1981 年 6 月至 1983 年 6 月流河三级站运行班长、车间主任；1983 年 7 月至 1986 年 10 月流河三级站检修班长、车间主任；1986 年 11 月至 1988 年 7 月流河三级站生技科长；1988 年 7 月至 1992 年 7 月云南工学院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专业学历 3 年；1992 年 7 月至 1993 年 12 月任流河三级站生产副厂长；1994 年 1 月至 1997 年 2 月任沧江塑料厂副厂长；1997 年 3 月至今，先后在昆自成套经营、昆自成套有限、昆自成套股份担任总工程师、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刘蜀晋先生，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能瑞技术公司总经理，高级工程师。195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 年 1 月毕业于重庆大学自动控制专业，本科学历。1982 年 1 月至 2000 年云南仪表厂历任成套分厂，技术厂长、厂长；仪表装配分厂，技术厂长、厂长；总厂厂长、总工；2000 年至 2009

年 4 月历任昆明有顺食品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主持日常工作；2009 年 5 月至今，先后在昆自成套有限、昆自成套股份担任副总经理，在能瑞技术公司担任总经理。

姚明先生，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设计公司总经理，工程师。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云南工学院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专业，本科学历。1999 年 7 月至今，先后在昆自成套经营、昆自成套有限、昆自成套股份担任技术部副经理、市场部经理、集团副总经理，现在设计公司担任总经理。

龙波先生，本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副总经理，经济师。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毕业于云南大学金融专业，大专学历。1988 年 8 月至 2004 年 9 月在大理建行工作，历任筹资科综合股副股长、信贷股股长；2004 年 10 月至 2006 年 3 月在大理州物资总公司汽车分公司担任经理；2006 年 3 月至 2008 年 7 月水电十四局电力公司迪麻洛各项目部担任财务经理；2008 年 7 月至今，先后在昆自成套经营、昆自成套有限、昆自成套股份担任财务总监、副总。

（二）监事基本情况

赵俊洁女士，本公司监事会主席，198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重庆工商大学，本科学历。2011 年 12 月至 2012 年 2 月就职于云南阳光医疗百货分公司，担任人事助理；2012 年 3 月至今，先后在昆自成套有限、昆自成套股份担任行政人事部行政人事助理、行政人事部经理、工会主席、监事会主席。

陈伟明先生，本公司监事，工程师。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昆明理工大学热能与动力专业，本科学历。2005 年 7 月至今，先后在工程子公司、工程公司担任技术员、项目经理、副总经理。

李明松先生，本公司监事，工程师。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吉林北华大学计算机应用与维护专业，专科学历。2000 年 11 月至 2002 年 2 月在恒兴酒店工程部担任计算机管理员；2002 年 3 月至今，先后在工程子公司、工程公司担任技术员、项目经理、总经理。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陈俭民先生，基本情况具体情况详见上文“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刘蜀晋先生，基本情况具体情况详见上文“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姚明先生，基本情况具体情况详见上文“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龙波先生，基本情况具体情况详见上文“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李斌先生，本公司董事会秘书，男，1987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云南民族大学财务管理专业，本科学历。2010 年 5 月至今，先后在昆自成套有限、昆自成套股份担任出纳员、会计主管、财务部经理、董事会秘书。

七、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6,811.86	6,960.57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882.29	2,798.4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882.29	2,408.97
每股净资产（元）	1.20	1.1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20	1.0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8.30%	59.50%
流动比率（倍）	1.60	1.53
速动比率（倍）	1.32	1.22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1,837.86	7,126.65
净利润（万元）	539.60	72.9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02.31	55.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40.91	77.3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03.62	60.35
毛利率（%）	17.27%	18.78%
净资产收益率（%）	18.84%	2.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4.07%	3.7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	0.03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3.55	3.50
存货周转率（次）	11.08	4.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680.08	-556.0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8	-0.23

注：计算上述指标时，有限公司期间以实收资本模拟股本进行计算。

- 1、毛利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当期营业成本）/当期营业收入”计算；
- 2、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当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4、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计算；
- 5、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计算。
- 6、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股本”计算；报告期内，公司未发行可转换债券、认股权等潜在普通股，稀释每股收益同基本每股收益。
-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实收资本”计算；
- 8、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期末实收资本”计算；
- 9、归属于母公司的每股净资产按照“归属于母公司的期末净资产/期末实收资本”计算；
- 10、资产负债率按照“当期负债/当期总资产”计算；
- 11、流动比率按照“当期流动资产/当期流动负债”计算；

12、速动比率按“（当期流动资产-当期预付款项-当期存货）/当期流动负债”计算。

八、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主办券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 座 2 层投资银行部

联系电话：010-65608300

传 真：010-65608450

项目负责人：陈彦斌

项目组成员：陈彦斌、邓再强、黎星辰

（二）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昆明）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伍志旭

联系地址：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西园路 126 号 B5 座 3 层

联系电话：0871-63172192

传 真：0871-63172192

经办律师：王晓东、张伟杰

（三）会计师事务所：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郝树平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47 号天行建商务大厦 22-23 层

联系电话：010-51716789

传 真：010-51716790

经办注册会计师：杨漫辉、伏兴祥

（四）资产评估机构：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罗林华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47 号天行建商务大厦 20 层 2201--2206

联系电话：010-51716866

传 真：010-51716800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于伟、石建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邮编：100033

电话：010-58599890

传真：010-58598977

（六）申请挂牌证券交易场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邮编：100033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产品或服务情况

(一) 主营业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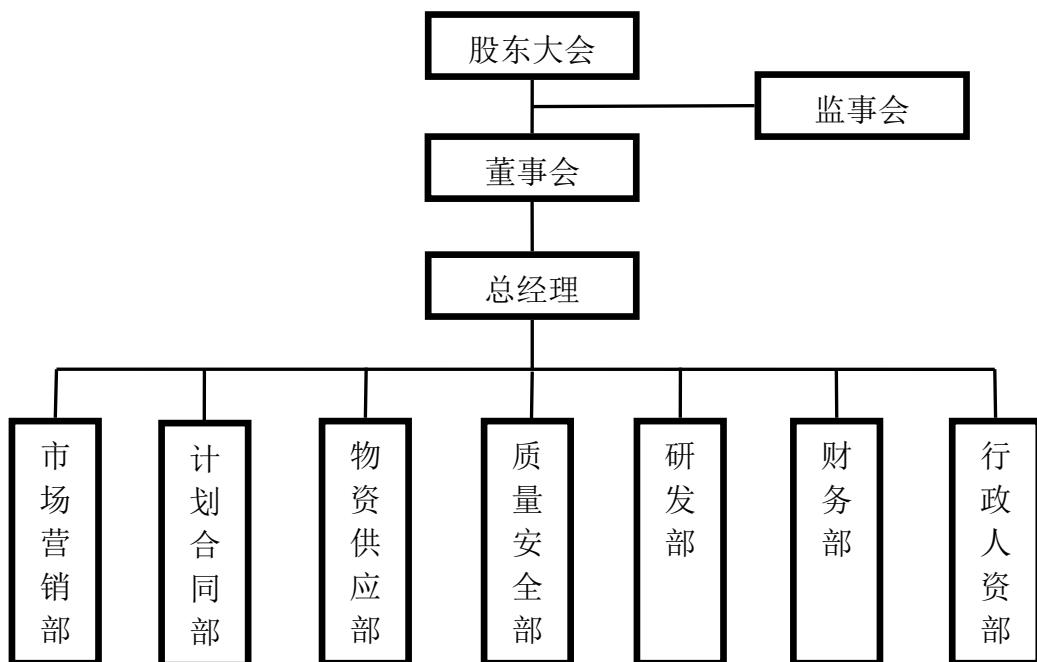
公司主营业务为电力工程施工和电力工程设计。其中电力工程施工业务又包括建筑安装业务、设备销售业务、技术服务业务。而电力工程设计业务主要是输变电工程设计及技术咨询。公司成立二十多年以来，已经成为电力工程全面解决方案的供应商，累计完成 1000 余个项目，承担过华能、华电、国电、大唐和电投等多家能源开发大型企业投资的项目建设，目前已具备输变电工程勘探、自动化设备研发、输变电工程设计、电力工程施工、设备安装调试及检修维护、运行管理、技术咨询，一站式解决方案的综合能力。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

公司提供电力工程设备研发、电力工程设计、施工、安装、调试、检修、运行、管理、技术咨询等一系列电力工程的相关服务。其中电力工程施工业务是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的主要来源。2013 年、2014 年，电力工程施工业务收入分别为 5,982.89 万元、10,778.13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3.95%、91.05%。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运营流程

(一) 公司组织结构



(二) 公司的子公司和分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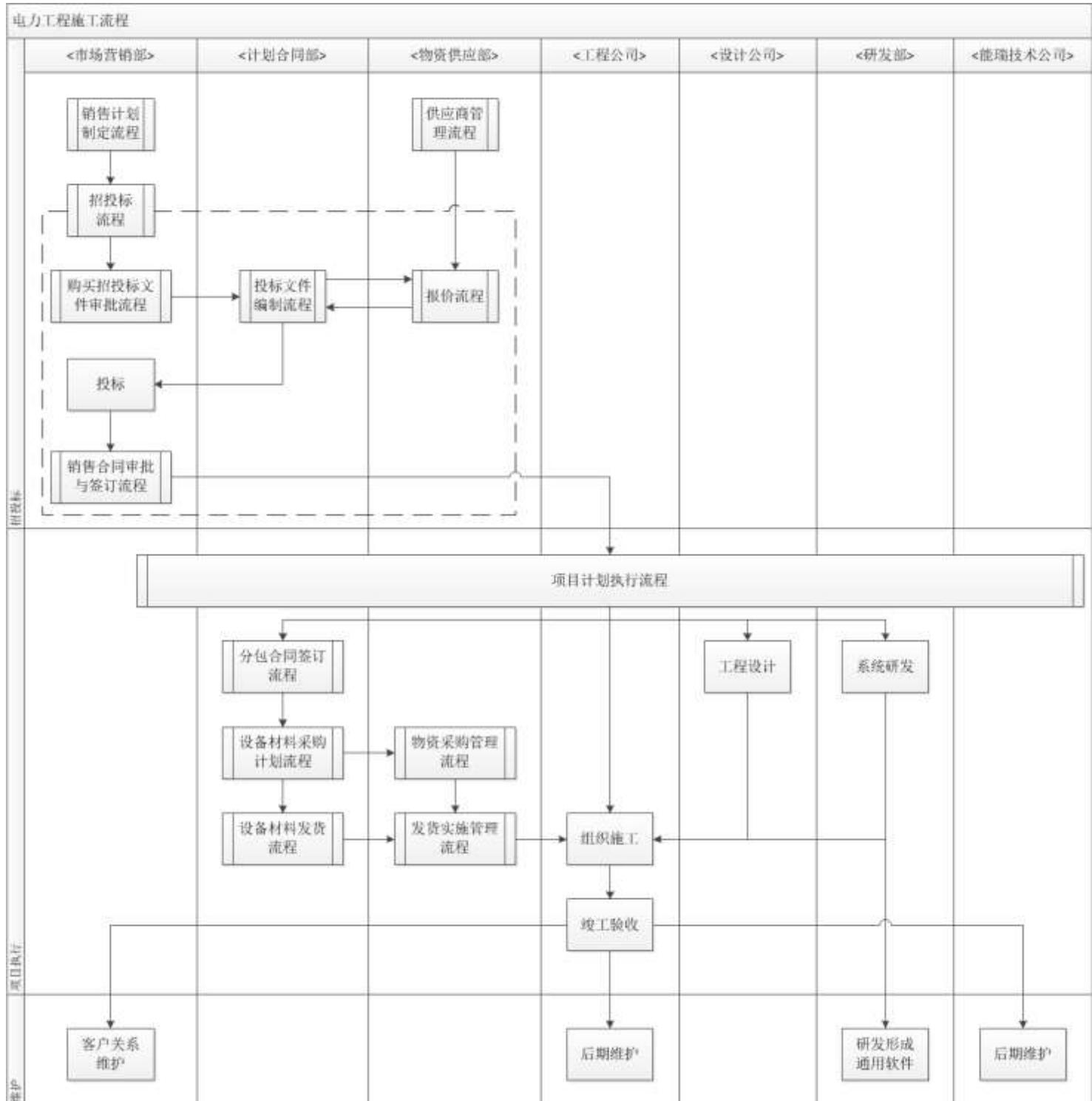
截止本说明书出具日，本公司下属 1 家分公司、3 家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类型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情况		经营范围
				直接	间接	
1	分公司	昆明自动化成套（集团）有限公司电力工程分公司	-	-	-	机电设备安装工程、送变电工程、水利水电机电安装工程、电子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的专业承包；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2	子公司	昆明自动化（集团）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100.00	100%	-	水利水电工程、通信工程、送变电工程的设计及施工；水利水电工程、通信工程、送变电工程的监理
3	子公司	昆明自动化（集团）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100%	-	送变电工程、水利水电工程、通信工程、安全防范系统工程、电力自动化监控系统工程的总承包
4	子公司	昆明能瑞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100.00	100%	-	电力技术开发及咨询；工业自动化工程的设计、安

序号	公司类型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情况		经营范围
				直接	间接	
						装、检修、调试；电气机械及器材、通讯设备（无线电发射及接收设备除外）、计算机及配件、电子产品、仪器仪表的销售

（三）主要运营流程

电力工程施工业务是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的主要来源，电力工程施工流程也就成为了公司的主要运营流程。



在整个电力工程施工流程分为招投标、项目执行、维护三个阶段，其中涉及到了多个部门及分子公司，包含了多个子流程。

1、招投标

(1) 销售计划制定

制定销售计划前需要参考的三项主要依据：根据调查的云南地区整体电力投资计划和各个项目实施进度，估算全年适合本公司参与竞标的总额；按照公司往年平均中标概率，估算公司下一年度中标概率；国家行业宏观经济环境。

销售计划由总经理办公会议的销售计划专题会议确定。确定销售计划时还要考虑以下因素：年增长率——根据公司综合能力保持适当发展速度，控制过快发展；合同执行能力——施工设备、调试实验设备、技术管理人员的总体配置对合同执行的影响；资源投入——有效控制固定资产、人力成本增长。

销售计划由市场营销部具体执行，董事长、总经理参与指导。根据总体销售目标，分解制定季度及月销售目标，并依据该目标和实际销售情况，逐月逐季进行业绩考核。

（2）招投标

招投标流程会把整个招投标过程中涉及到的各个环节及子流程进行串联，市场营销部按照该流程执行，可以理顺操作体系、及时准确掌握客户需求信息、支持销售决策、确保标书的制作符合客户需求与公司政策、提高中标率、提升销售业绩。

a. 购买招投标文件

市场营销部获得招标信息，当即启动购买招投标文件审批流程。首先由市场部根据项目信息汇总表及招标网相关招标信息，填写购买标书确认函，然后计划合同部、财务部、工程公司、物资供应部根据部门管辖范围给出评审意见，分别就公司资质、经营效果、技术标准、结算方式、付款条件、付款期限、工程工期、施工资源、设备材料采购等能否满足招标要求，提出审批意见。综合上述已审批的信息，总经理提出最终审批，确定是否参与投标；确定参与投标则通知计划合同部启动投标文件编制流程。

b. 投标文件编制

计划合同部把招标文件分为商务、报价、技术三部分，分别安排专人负责编制，其中报价部分的编制会启动报价流程让物资供应部去做设备材料的询价，最后再汇总通过相关负责人审批后正式印制。

c. 供应商管理与报价

电力工程对设备、材料要求非常严格，因此物资供应部每年都会通过供应商管理流程对供应商进行评估，确定供应商名单，能进入名单的供应商在设备、材料质量上都能有所保证。在招标文件编制过程中，计划合同部会提供设备材料清单给物资供应部询价，而物资供应部的每类设备或材料的询价一般不少于三家，综合考虑价格与供货效率后确定供应商。

d. 销售合同审批与签订

项目中标后，市场营销部将发起销售合同审批与签订流程。

公司管理层会审批销售合同的价格和条件，只有经过审批的销售合同才能正式签署。市场营销部首先根据拟签订的合同模版编制合同评审表，提出评审意见，关注内容为结算价格、结算周期、付款条件。然后计划合同部、总工、工程公司、财务部、物资供应部、设计公司分别就合同信息提出评审意见，关注内容分别为合同价格能否满足的投标文件要求、合同工程范围技术条件是否满足要求、合同工期施工能力是否满足、付款条件、付款期限、设备材料能否及时供应、设计时间能否满足要求。最后综合上述已审批的信息，总经理审批是否签订合同，并授权市场营销部经理对外签订合同，启用印章。

2、项目执行

(1) 项目启动

合同签订后一周内计划合同部会发起项目计划执行流程，牵头组织召开项目启动会。根据项目的情况，市场营销部、物资供应部、研发部、财务部、工程公司、设计公司、能瑞技术公司会安排相关人员参会。项目启动会上，计划合同部或市场营销部相关负责人将会交待合同特征及合同执行重要事项、项目关键节点，并安排工程公司与业主方、监理方协调工程量、工程时间。工程公司组建项目团队，团队由项目经理、技术员、安全员、材料员、施工员、质检员、资料员等人员组成。工程公司组织编写施工计划、工程作业指导书。

(2) 分包合同签订

采购金额在 1 万元以上的销售采购业务、分包业务金额 2 万元以上的分包业务必须签订采购或分包合同。分包合同签订流程由计划合同部发起，工程公司、物资供应部、市场营销部、财务部都会参与。

（3）物资采供

计划合同部将根据每个工程的具体情况编制项目物资采购计划，物资的采供和供应涉及到计划合同部和物资供应部的四个流程：设备材料采购计划流程、物资采购管理流程、设备材料发货流程、发货实施管理流程。

（4）工程设计

如果主合同中含设计部分，由计划合同部计划在规定时间内下达设计任务书给设计公司负责人。设计公司负责设计完成以后配合工程公司实施。

（5）系统研发

如果主合同中有业主个性化的需求需要进行系统集成后二次研发才能满足，会安排研发部进行研发。系统研发完成后，等工程公司施工进入后期配合工程公司测试、安装、部署。

（6）组织施工与竣工验收

工程公司在各个部门的配合下按照施工计划、工程作业指导书组织施工。工程完工以后，首先由施工人员进行验收，撰写并提交验收报告；随后由项目部进行验收，撰写并提交验收报告；最后由项目部、监理方、业主方共同验收。

3、维护

（1）工程后期维护

公司完成的工程都有一年至两年的质保期，在质保期内工程公司和能瑞技术公司会为业主提供技术保障、故障响应、系统升级、设备保修等服务；质保期到期后，如业主有继续合作意愿，可续签维护合同。电力工程项目完工后，即使没有发生故障，每年也必须做相应的检测和调试。

（2）客户关系维护

市场营销部会持续跟踪业主，维护客户关系，发掘新的项目机会。

（3）研发形成通用软件

各个项目中研发的系统集成软件，研发部在完工以后会尝试提取通用部分形成独立软件，以便用于其他工程项目。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主要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电力自动化是运用计算机、电力电子及通讯技术对电网和电力生产、传输、消费的各个流程进行优化，从而提高整个行业的劳动生产率的过程。因此电力工程对施工企业在电力自动化方面的技术要求很高。例如现今有很多电力工程采用 EPC 总承包的模式，这不仅需要电力工程施工企业有强大的资金实力和土建施工实力，并且要求其在电力自动化设备材料的选型、安装、成套、调试、检修以及后期的运行维护都要有相应的技术实力。公司为了在市场中更有竞争力，更好地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服务，专门成立了为工程项目服务的技术研发部门，主要的研发项目是电力自动化控制设备和通讯设备的软件系统开发，如继电保护系统、指挥调度系统、通讯管理机等。这些系统可以体现出公司的技术实力。

1. 电压监测与上报系统

此监测装置主要采用 ARM 处理技术、先进的 uC/OS-II 嵌入式实时多任务操作系统技术以及高精度的采样技术，以及 ARM+FLASH 存储的核心结构体系。整机采用无机械旋转件技术，避免机械旋转件寿命低的问题。ARM 处理器负责总体控制、任务调度、显示与通讯等；FLASH 存储大量的采集数据。系统采用超大规模集成低功耗单片机芯片、低电压工作电路，以降低功耗、简化硬件电路；采用模块化设计方法，以方便实现各通信模块的互换；采用软件可控的分区单独供电技术、休眠、动态电压、频率控制和实时检测技术等，来解决模块热拔插问题，进一步提高硬件性能和降低功耗。基于以上解决方案，可方便实现装置的低功耗、宽温、高抗干扰、高性能、高实时性等技术指标。该系统主要实现各类电压监测点的数据监测、远传及各级单位综合电压合格率的统计、分析和自动上报，为电力生产和改造提供科学依据。产品可应用于电力企业、发电企业、石化及煤炭等大型电力用户企业等行业。

2. 通讯管理机

ZD-300E 通讯管理总控装置是变电站综合自动化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它以 64 位 Atom D510 为核心处理器，与变电站内的保护和测控单元通过以太网或串口进行通信。串行通信口与站内其它装置或远方通信的接口可以是隔离的 RS-232、RS485 接口也可以是隔离的以太网口。根据现场需要用户也可以定制其它的接口，如长线驱动，光纤接口等。串行口的通信规约也可以根据现场的实际需要进行配置，并可根据用户要求单独进行特殊规约的开发。

近年来，公司在项目实践过程中开展研发工作的同时，也注重知识产权的保护，目前已取得 7 项软件著作权，另有多个研究项目正在进行中。这些软件将来可重复运用于多个项目。

公司是昆明市科学技术局认定的“昆明市创新型试点企业”，在报告期内承担了 3 个政府部门的科研项目研发：昆明市科学技术局的“电压监测与上报系统开发”，昆明市盘龙区科学技术与信息化局的“电压检测与上报系统的研发及产业化”、“电力自动化技术研发中心建设”。

（二）公司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止，公司取得软件著作权共 7 项，权利保护期均为 50 年，截至该软件首次发表 50 年后的 12 月 31 日。公司所有软件著作权都在保护期内，目前正在办理公司名称变更。各软件著作权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获得证书时间	著作权人
1	通讯管理机数据库自动维护工具软件[简称：MaintDB]V1.0	2014SR071889	2014 年 6 月 5 日	昆明自动化成套（集团）有限公司
2	电力监控系统制图软件[简称：Paint]V1.0	2014SR071936	2014 年 6 月 5 日	昆明自动化成套（集团）有限公司
3	通讯管理机系统服务程序软件[简称：RfiService]V1.0	2014SR072113	2014 年 6 月 5 日	昆明自动化成套（集团）有限公司
4	通讯管理机通讯规约链路层的解析动态链接库软件[简称：RfiDII]V1.0	2014SR072142	2014 年 6 月 5 日	昆明自动化成套（集团）有限公司

5	通讯管理机通讯主程序软件[简称：RfiDCoII]V1.0	2014SR071847	2014年6月5日	昆明自动化成套(集团)有限公司
6	通讯管理机组态工具软件[简称：Station_EMB]V1.0	2014SR072150	2014年6月5日	昆明自动化成套(集团)有限公司
7	电力监控系统组态工具软件[简称：Station_KMZDHMI]V1.0	2014SR071895	2014年6月5日	昆明自动化成套(集团)有限公司

2、商标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止，公司取得商标权利共1项，正在办理公司名称变更，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商标名称	注册号	类别	使用范围	有效期限
1		5917402	42	技术研究；技术项目研究；工程；研究与开发（替他人）质量控制；建设项目的开发；计算机软件维护；计算机编程；计算机软件设计。	2012年3月14日至2022年3月13日

3、办公软件

办公软件为行政人资统计软件、工程造价管理软件、WIN 正版操作系统以及送电线路设计软件。报告期内公司办公软件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原值小计	215,559.07	33,470.08	--	249,029.15
软件	215,559.07	33,470.08	--	249,029.15
累计摊销小计	128,068.90	46,010.95	--	174,079.85
软件	128,068.90	46,010.95	--	174,079.85
账面价值合计	87,490.17	--	--	74,949.30
软件	87,490.17	--	--	74,949.30

（三）业务许可和资质情况

1. 昆自成套股份的主要资质许可

（1）《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2014年2月20日，昆自成套有限获得了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发的《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证书编号：A2124053010002，资质等级：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水利水电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电子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建筑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叁级，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贰级，送变电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2）《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

2015年1月30日，公司获得了国家能源局云南监管办公室颁发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许可类别和等级：承装类二级，承修类二级，承试类三级，许可证编号：6-5-00032-2009。有效期至2015年9月29日。

（3）《安全生产许可证》

2014年8月1日，昆自成套有限获得了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证书编号：（云）JZ安许证字[2005]020678，许可范围：建筑施工，有效期至2017年7月1日。

（4）《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14年6月5日，昆自成套有限获得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颁发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书编号为：0070014E20539R0M，通过认证范围为：资质范围内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及相关管理活动，有效期为：2014年6月5日至2017年6月4日。

（5）《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13年12月18日，昆自成套有限获得上海质量体系审核中心颁发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书编号：00313QJ0076R4M，体系覆盖范围：110kv及以下送变电工程施工、检修、调试及相关活动，有效期至2016年12月17日。

（6）《云南省安全技术防范行业资信证》

2013年3月25日，昆自成套有限获得云南省安全技术防范协会颁发的《云南省安全技术防范行业资信证》，证书编号：云安协资信字1469号，资信等级：

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及维修叁级。

(7)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

昆自成套有限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昆明海关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证书编号为：5301962681，公司拥有进出口经营权，可以使用相关的单证办理进出口业务，有效期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

2. 设计公司的主要资质许可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2010 年 8 月 26 日，设计公司获得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工程设计资质证书，资质等级：电力行业（送电工程、变电工程）专业丙级，证书编号：A253004044。有效期至 2015 年 8 月 26 日。

(四) 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各项主要固定资产运转正常，均处于良好状态，基本可以满足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需要。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固定资产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20 年	1,100,897.97	607,678.66	493,219.31	45%
运输工具	5-10 年	3,996,345.76	2,101,718.26	1,894,627.50	47%
办公设备	5 年	1,152,559.52	661,050.35	491,509.17	43%
机器、仪器及实验设备	3-5 年	2,719,244.12	1,442,037.66	1,277,206.46	47%
合计		8,969,047.37	4,812,484.93	4,156,562.44	--

公司拥有的房屋产权情况如下：

序号	房产证编号	建筑面积 (m ²)	用途	房屋所在地
1	昆房权证（官渡）字第 201050694 号	82.60	住宅	昆明市机电小区 8 幢 1 单元 402 号
2	昆房权证（官渡）字第 201050695 号	82.60	住宅	昆明市机电小区 8 幢 1 单元 701 号
3	昆房权证（官渡）字第 201050696 号	82.60	住宅	昆明市机电小区 8 幢 1 单元 401 号
4	昆房权证（官渡）字第 201050697 号	82.60	住宅	昆明市机电小区 8 幢 1 单元 702 号
5	昆房权证（官渡）	82.60	住宅	昆明市机电小区 8 幢 1

	字第 201050698 号			单元 201 号
6	昆房权证（官渡）字第 201050699 号	82.60	住宅	昆明市机电小区 8 幢 1 单元 202 号

（五）公司员工情况

1. 员工结构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员工 124 人，构成情况如下：

（1）岗位结构

岗位结构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管理人员	5	4.03%
销售人员	7	5.65%
技术人员	85	68.55%
行政人员	6	4.84%
财务人员	7	5.65%
采购人员	6	4.84%
计划合同人员	8	6.44%
合计	124	100%

（2）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本科及以上	65	52.42%
大专	39	31.45%
职高及中专	20	16.13%
合计	124	100%

（3）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30岁以下	75	60.48%
30-39岁	27	21.77%
40-49岁	17	13.71%
50岁以上	5	4.04%
合计	124	100%

2. 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姓名	职务	加入公司时间	间接持股比例
陈俭民	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总工程师	1997.03	2.00%
刘蜀晋	董事、副总经理、能瑞技术公司总经理	2009.05	0.25%
姚明	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设计公司总经理	1999.07	1.25%
李明松	工程公司总经理	2002.03	1.00%
陈伟明	工程公司副总经理	2005.07	1.00%
陈金娥	设计公司变电部主管	2005.07	0.25%
于文敏	工程公司造价预算主管	2004.07	0.25%
候燕敏	研发部经理	2005.11	0.25%

陈俭民先生，本公司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总工程师，基本情况具体情况详见上文“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刘蜀晋先生，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能瑞技术公司总经理，基本情况具体情况详见上文“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姚明先生，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设计公司总经理，基本情况具体情况详见上文“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李明松先生，本公司监事、工程公司总经理，工程师、二级注册建造师（机电工程），基本情况具体情况详见上文“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监事基本情况”。

陈伟明先生，工程公司副总经理，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昆明理工大学，本科学历。2005年7月至今先后在昆自成套经营、昆自成套有限、昆自成套股份担任技术员、项目经理、工程公司副总经理。

陈金娥女士，设计公司变电部主管，工程师，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昆明理工大学。2005年7月加入公司，现任设计公司变电部主管。

于文敏先生，工程公司造价预算主管，造价员，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

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易门矿务局技工学校。1990 年至 2000 年，于云南省光明磷化工总厂工作；2000 年至 2004 年，于昆明诺玛特超市工作；2004 年加入公司，现任工程公司造价预算主管。

侯燕敏先生，研发部经理，工程师，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西安理工大学。2005 年 7 月至 2005 年 11 月，于云南 CY 集团有限公司数控车间工作；2005 年 11 月加入公司，曾任工程公司技术主管。

四、公司业务情况

(一) 公司收入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1,837.86	100.00%	7,126.65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	-	-	-
合计	11,837.86	100.00%	7,126.6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结构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电力工程施工	10,778.13	91.05%	5,982.89	83.95%
电力工程设计	1,059.73	8.95%	1,143.76	16.05%
合计	11,837.86	100.00%	7,126.65	100.00%

各项收入的性质和变动分析请见本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会计信息”之“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二) 公司产品的主要销售对象及前五名客户情况

1、公司产品的主要销售对象

公司的主要消费群体是电网（供电局）、电厂以及有电力工程需求的化工企业。公司的主要客户大多是央企和国有大型企业，如云南电网公司、华能澜沧江水电有限公司、华电云南发电有限公司、云南龙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大唐云南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国际、昆钢集团、中广核、化二院、中国水电顾问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云南省电力设计院、云南城投公司、先锋化工等。

2、报告期内向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2014 年前 5 大客户的销售金额及占比

2014 年主要客户名称	销售额 (元)	占销售总额的比例 (%)
华能昌宁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7,269,399.84	14.59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2,513,119.00	10.57
鹤庆北衙矿业有限公司	12,033,370.09	10.17
国投云南风电有限公司	11,786,043.88	9.96
昆明新世纪滇池国际文化旅游会展投资有限公司	8,893,212.40	7.51
合计	62,495,145.20	52.79

2013 年前 5 大客户的销售金额及占比

2013 年主要客户名称	销售额 (元)	占销售总额的比例 (%)
云南龙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2,223,598.94	17.08
华能澜沧江水电有限公司	11,383,419.22	15.91
龙源大理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617,800.00	7.85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300,000.00	6.01
云南龙生源自来水有限公司	3,297,045.56	4.61
合计	36,821,863.72	51.46

(三) 公司成本结构、前五名供应商及外协情况

1、成本结构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	增长率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37,457,424.13	31.86%	38.25%	28,407,091.67	49.08%
直接人工	4,967,947.34	39.05%	5.07%	3,572,885.72	6.17%
外委及土建费用	49,853,551.75	112.50%	50.91%	23,460,105.91	40.53%
征地及项目前期费用	3,374,964.11	137.54%	3.45%	1,420,794.02	2.45%
其他费用	2,277,751.20	123.19%	2.33%	1,020,559.32	1.76%
合计	97,931,638.53	69.19%	100.00%	57,881,436.64	100.00%

本公司根据业务特点将成本构成按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外委及土建费用、征地及项目前期费用、其他费用分类。报告期内公司成本构成主要构成为直接材料、外委及土建费用，报告期内两项占比总和均接近成本构成的 90%，直接人工、

征地及项目前期费用、其他费用三项占比总和约占成本构成的 10%，报告期内公司成本构成稳定。

2014 年成本构成中各项成本均比 2013 年大幅增长，波动原因是公司 2014 年承接项目数量较 2013 年大幅增长，其中成本构成占比最大的外委及土建费用增长 112.50%，波动原因主要是：因承接项目数量增长导致外委及土建费用中的人工成本大幅增加，再者外委及土建费用与施工地点、项目要求等不同而不同，故外委及土建费用大幅增长。

2、报告期内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2014 年前 5 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占比

2014 年主要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万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成都市东方电力线路构件厂	1,800.00	44.76
昆明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50.00	16.16
云南云开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380.00	9.45
云南前列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340.00	8.45
苏州古河电力电缆有限公司	258.00	6.42
合计	3,428.00	85.24

2013 年前 5 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占比

2013 年主要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万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成都市东方电力线路构件厂	840.00	44.21
云南云开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06.00	5.58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00	2.68
昆明聚港科技有限公司	50.70	2.67
昆明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7.00	1.95
合计	1,084.70	57.09

3、公司外协情况

(1) 公司的外协单位主要是个人，个人代表外协机构包工头，纯劳务性质的为我公司提供施工及服务，公司提供一切关于实施劳务的施工条件，施工条件包括：水电的准备，施工材料的采购，施工设施设备的提供等。2013 年和 2014

年的主要项目的外协情况如下：

2013年度外协					
工程项目	外协单位	外协内容	外协成本	项目总成本	占项目总成本比例
陆良马塘风电项目送出线路施工	刘世芳	线路施工	2,495,590.00	10,145,588.00	24.60%
	贾勋	土建施工	174,758.00		1.72%
	陈德祥	设备安装	96,560.00		0.95%
大华桥水电站110KV施工变电站及输电线路建安工程	罗开明	线路施工	2,195,926.98	17,056,528.11	12.87%
	贾勋	土建施工	2,813,796.00		16.50%
龙生源10KV输电工程设计、采购、施工	陈德祥	设备安装	164,808.00	2,632,514.00	6.26%
大理剑川金华(49.5MW)风电项目	贾勋	土建施工	651,780.00	2,369,186.59	27.51%
石洞山风电场110KV送出线路工程	刘世芳	线路施工	1,267,278.14	4,412,528.33	28.72%
严家地城中村改造10号片区融城·优郡项目商业供配电工程	陈德祥	设备安装	586,952.00	2,045,242.00	28.70%

2014年度外协

工程项目	外协单位	外协内容	外协成本	项目总成本	占项目总成本比例
华能昌宁松子山送出线路工程	杨智超	线路施工	3,650,896.11	13,412,550.00	27.22%
	贾勋	土建施工	135,685.00		1.01%
石洞山风电场35kV架空集电线EPC总承包工程	罗开明	线路施工	2,047,399.96	9,612,206.40	21.30%
	陈德祥	设备安装	112,200.00		1.17%
老鹰岩并网光伏	刘世芳	线路施工	1,913,520.00	7,616,934.00	25.12%

电站送出线路 EPC 总承包	陈德祥	设备安装	336,552.00		4.42%
35KV 北街矿业变电站工程	贾勋	土建施工	2,452,555.37	10,216,502.22	24.01%
元江羊岔街风电场送出线路南区工程施工	孙维荣	线路施工	1,029,345.31	5,516,320.00	18.66%
昆明滇池国际会展中心项目一期 供电工程	陈德祥	设备安装	589,625.00	6,665,760.00	8.85%

(2) 公司的外协单位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3) 外协定价机制：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定价，竞争性谈判不少于三家参与。外协定价由计划合同部组织，财务部、物质部、工程公司、设计公司参与，共同商议确定。

(4) 通过上表可以看出，公司的外协成本在项目总成本的占比一般不超过30%。

(5) 外协产品的质量控制主要采取如下措施，1.资质审核，产品供应商必须具备相应的生产资质；2.建立合格供应商审核制度，公司建立合格供应商名录，供方在名录中挑选；3.根据国家、行业标准及用户需求签订详细的技术协议；4.重要关键设备实行工厂监造；5.按照技术协议严格进行现场验收；6.按照规程进行材料和设备试验。

(6) 公司外协在工程建造中技术含量较低，主要是一些基础劳务，类似于我公司这种的施工作业的外协单位很多，选择性较多。公司在项目中主要依靠的是技术、管理、设备、资金等生产要素。外协在公司整个业务中所处环节和所占地位不重要。公司不存在对外协单位的依赖性。

(7) 在券商的指导下，公司为了规范运作，我公司于 2014 年 12 初已开始逐步清理个人劳务的外协单位，寻找有施工资质等的外协厂商与我公司合作，截止目前我公司已经与 4 家有施工资质的法人单位合作，并且项目运作比较顺利，

同时也避免了因对个人劳务外协可能产生的风险。

(四)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重大施工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签约方	标的	合同金额(元)	履行情况
1	云南楚雄禄丰大荒山风电场 220kv 送出线路 EPC 总承包工程	陕西电力建设总公司	工程项目	18,220,000.00	已履行完毕
2	华能昌宁松子山风电场 110kv 线路送出工程	华能昌宁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工程项目	17,566,516.55	已履行完毕
3	云南墨江他朗河轩秀水电站 110kv 输变电工程 EPC 总承包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项目	17,458,983.00	已履行完毕
4	云南省弥勒县石洞山风电场 35kv 架空集电线路工程 EPC 总承包工程	中国水电顾问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	工程项目	16,800,000.00	已履行完毕
5	国投云南风电有限公司东川野牛风电场一期 48MW 工程 110kv 送出线路 EPC 总承包工程	国投云南风电有限公司	工程项目	14,992,025.00	已履行完毕
6	35kv 北衙矿业变电站工程	鹤庆北衙矿业有限公司	工程项目	12,481,180.29	已履行完毕
7	陆良马塘风电项目工程	云南龙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工程项目	12,173,600.00	已履行完毕

8	昆明滇池国际会展中心项目一期供电工程	云南新世纪滇池国际文化旅游会展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项目	10,454,335.86	已履行完毕
9	云南大唐国际宾川老鹰岩并网光伏电站送出线路 EPC 总承包工程	云南大唐国际宾川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项目	9,968,700.00	已履行完毕
10	云南华电开远左美果 40MW 风电项目 35kv 集电线路工程	陕西电力建设总公司	工程项目	7,985,262.00	已履行完毕

2、采购合同

序号	签约时间	供应商	标的	合同金额(元)	履行情况
1	2014.6.23	昆明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交联电缆、架空电缆	5,393,249.60	已履行完毕
2	2014.7.29	成都市东方电力线路构件厂	铁塔及地脚螺栓	2,581,569.61	已履行完毕
3	2014.9.23	成都市东方电力线路构件厂	铁塔	2,457,097.50	已履行完毕
4	2014.5.28	昆明鸿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光通信设备	1,000,000.00	已履行完毕
5	2013.2.27	昆明聚港科技有限公司	计算机监控系统	229,152.00	已履行完毕
6	2014.7.29	成都市东方电力线路构件厂	铁塔及地脚螺栓	1,827,065.34	已履行完毕

五、商业模式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是处于“建筑业一架线及设备工程建筑(E4851)”行业的建筑服务提供商，拥有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类二级、承修类二级、承试类三级)，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送变电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等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电力行业(送电工程、变电工程)专业丙级工程设计资质证书，具备电力自动化方面的研发能力并在不断申请软件著作权。二十多年来公司主要为电力生产

及电力供应行业的企业提供电力工程方面的研发、设计、施工、安装、调试、检修、运行、管理、技术咨询等服务，积累了大量工程经验和用户口碑。用户的好口碑非常有利于公司通过直接接触客户来开拓业务，收入来源主要是电力工程施工服务费。

公司具体业务、研发、采购、销售特征如下。

(一) 业务模式

1. 电力工程施工

公司的电力工程施工业务包括建筑安装业务、设备销售业务、技术服务业务。

(1) 建筑安装业务

电力系统可分为发电、升压变电、输电、降压变电、配电和用电 6 个主要环节。

公司可承担 110KV 及以下的变电站、送电线路、配电工程的工程施工。

公司的电力工程建筑安装业务按工程类型可分为输变电工程（输电、变电环节）、变电站施工安装调试工程（变电环节）、配电工程（配电环节）。

按工程承包形式可分为 EPC 总承包和专业承包。

按工程业主对象可分为发电站、供电局、物业开发商或业主。

(2) 设备销售业务

由于公司具有专业的电力设备采供流程和安装调试专业能力，很多客户愿意通过本公司来采购电力设备。

(3) 技术服务业务

电力有着发、输、配、用电同时完成，不能储存的特点，所以电力生产销售供应是一个复杂的系统工程，网络遍布全国，关系到经济生产的基础，存在很多高安全要求的设备，需要实时监控和定期进行检修维护。

公司的技术服务业务主要就是面向电力行业需要定期进行检修维护的市场，未来会成为公司的主要利润增长点之一。目前技术服务业务可以再细分为四类：

一是电力工程项目完工后的后期运行维护。公司承包的电力工程项目完工交付业主投运使用后，经常因为施工过程中表现出的经验与技术得到业主的肯定，让业主愿意与公司签订长期的维护检修合同。

二是输电线路与变电站的定期检修维护。公司会签一些单纯的定期检修维护合同，目前正在定期检修维护的变电站有十几个。未来在这个市场会加大力度，2015年计划拿到昆明市供电局下属71个变电站的维护检修合同。

三是为国电南瑞的用户提供服务。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国内电力自动化系统产品研制和生产行业龙头之一，本公司是其指定的区域服务中心和授权服务商，负责国电南瑞在云南、贵州、广西、广东、海南等省份的售后服务，其中以云南的项目居多，广东的项目其次。合作模式如下：公司收到售后服务要求时，先做预算并上报南瑞公司，南瑞公司回复公司是否是收费服务。同时，公司派技术人员前往处理，如果是收费服务，就由公司代为收费；如果是免费服务，就由南瑞公司向公司支付管理费与成本费，实报实销、按月结算，年终再进行一次总决算。

四是轨道交通电力设备服务。根据昆明城市快速轨道交通建设规划，到2019年昆明市地铁建设规模187.5公里。截至2014年底昆明市地铁已有3条线共60多公里投入运营。公司参与了这3条线路的部分电力设备安装与调试，将来计划与昆明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直接签署长期检修维护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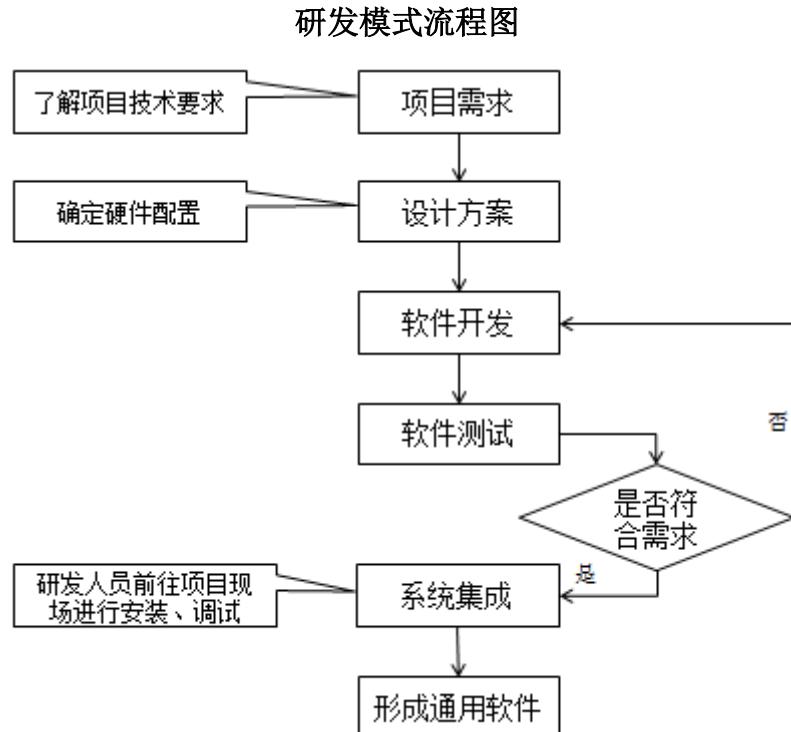
2. 电力工程设计

公司可承担110KV及以下的变电站、送电线路、配电网工程的工程设计。

（二）研发模式

公司现有一个研发部，主要为工程项目服务。主要的研发项目是电力自动化控制设备和通讯设备的计算机软件开发，如继电保护系统、指挥调度系统、通讯管理机等。

当工程项目有系统集成或软件开发需求时，具体信息反馈到研发部，研发部进行研究立项，进行分析后确定研究方案，随后组织专业研发人员进行软件开发，开发完成后进行软件测试，测试通过后提交到项目部，并由研发部派专员前往项目部进行现场调试和系统集成。项目结束后，研发部将会对项目中形成的研究成果进行进一步处理，抽离出通用模块，进行参数定义，由项目专用软件转变为通用软件，并为此申请软件著作权，供今后类似项目使用。研发部已取得7项软件著作权，目前有多个研究项目正在进行中。



(三) 采购模式

公司的采购由物资供应部负责,采购内容主要是电力工程施工业务所需的施工设备和物资。根据工程承包合同的不同规定,本公司的采购有承包商自主采购和业主采购两种模式,其中承包商自主采购为主。

1. 承包商自主采购模式

承包商自主采购,指承包商负责主要工程设备和物资的采购,采购成本构成工程合同的一部分,业主不另行支付采购款项。

公司的自主采购通过四个流程进行管理,分别是供应商管理流程、报价流程、物资采购管理流程、发货实施管理流程。

供应商管理流程通过供应商资料准备、供应商评价标准制定、供应商定期评估、供应商选定等环节,确保能进入名单的供应商在设备、材料质量上有所保证。

报价流程用于电力工程施工的招标文件编制或者设备销售业务,物资供应部根据设备材料清单询价,每类设备或材料的询价一般不少于三家,综合考虑价格与供货效率后确定供应商。

公司的自主采购主要采取准时制采购，在需要的时候（既不提前，也不延迟），按需要的数量，将公司施工所需要的合格的原材料和外购件采购回来。

物资采购管理流程、发货实施管理流程都有提出需求、计划、审核、执行、验收等环节，可以保证在需要的时候（既不提前，也不延迟），按需要的数量，将公司施工所需要的合格的原材料和外购件采购并发送到施工现场。

2. 业主采购模式

业主采购模式，指在工程施工中的专用设备和主要建筑材料的采购由业主负责，具体又分为两种方式。

业主采购直供模式（又称“甲供模式”）：业主进行招标采购，业主与供应商签订供应合同，业主采用有偿调拨的方式供应给承包商，然后在支付的工程款中扣除货款。

业主控制采购模式（又称“甲控模式”）：业主确定合格供应商范围，承包商在业主指定的合格供应商中进行招标采购，与中标供应商签订供应合同，直接支付给供应商货款。

（四）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直接销售的模式，通过定期拜访客户，了解客户的发展状况和项目需求，当客户有新项目时，能够迅速全面了解项目信息，做出充分准备。公司在电力自动化领域从业二十多年，积累了丰富的客户资源，并且由于坚持提供优质的服务，公司和众多业主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还以网络作为销售渠道补充，随时关注业内权威网站的招标采购信息，以及南方电网等业内大型公司的网站信息，以获取项目信息。

公司充分了解项目信息后，会根据招投标流程购买项目招标文件，制作投标书，参加投标。若项目中标，经过与客户的进一步深入讨论后签订项目合同，按照合同规定向客户收取预付款，一般为合同金额的 30%。随后进场展开施工，依照工程完工程度收取进度款，一般为合同金额的 60%。项目完工后，进行工程验收，经过员工、项目部、监理方和业主方分别验收后，项目竣工，营销人员与业主联系收取尾款，一般为合同金额的 5%。合同金额中剩余的 5%作为质保金，

暂不支付，如果工程未出现质量问题，在项目一年的质保期到期后业主再将质保金全额支付给公司。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风险特征及公司在行业所处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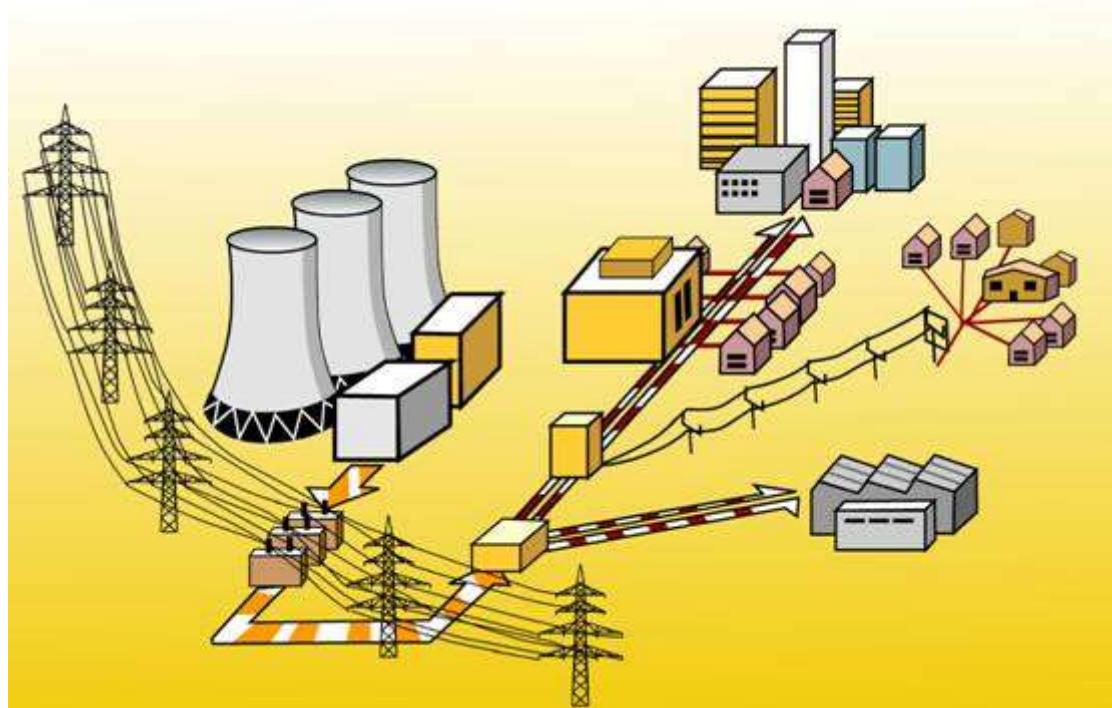
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修订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的电力工程施工业务属于“E48 土木工程建筑业”，电力工程设计属于“M74 专业技术服务业”。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的电力工程施工业务属于“E4851 架线及设备工程建筑”，电力工程设计属于“M7482 工程勘察设计”。

由于电力工程施工业务收入 2013 年、2014 年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3.95%、91.05%，所以公司归属于“E48 土木工程建筑业”。

（一）行业概况

1、电力建设行业简介

电力系统可分为发电、升压变电、输电、降压变电、配电和用电 6 个主要环节。



电力工程是指与电能的生产、输送及分配有关的工程。包括火力发电、水力发电、核能发电、风电、太阳能及其它能源发电、变电、输电、配电等工程及其配套工程。

电力建设，也就是电力工程建设，可分为电源建设和电网建设两大类。其中电源建设即发电厂的建设，包含传统电力建设及新能源电力建设，如火力、水力、风能、核能、生物能等。而电网建设主要为输电线路的建设。公司的主要业务都可以归到电网建设这个大类。

电力建设行业的发展依托于其下游行业——电力生产与供应行业的发展。由于电力生产与供应行业特点，使得电力建设工程具有它的特殊性。具体有：

(1) 投资大

一般的电力建设项目，尤其是新建项目都需要比较庞大的投资。

(2) 技术密集

电力系统同时具有资金密集和技术密集的特点，专业面广、各项技术发展迅猛。

(3) 对工程质量要求高

由于电力属于公用事业，对国计民生影响甚大。因此，无论是过去还是现在，对电力工程的质量都提出很高的要求。

(4) 注重安全

无论在工程建设期还是投入运行以后，电力工程的安全都受到相当的重视。

(5) 工程进度的控制和工程的经济效益评估十分重要

电力行业正逐步走向市场经济，无论对电力工程本身或者对社会经济生活的影响都要求注重对进度和投资的控制。

2、行业监管体系

电力工程行业的主管部门是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能源局。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负责监督管理建筑市场、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指导全国建筑活动，组织实施房屋和市政工程项目招投标活动的监督执法，拟订勘察设计、施工、建设监理的法规和规章并监督和指导实施，拟订工程建设、建筑业、勘察设计的行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改革方案、产业政策、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拟订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的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组织协调建筑企业参与国际工程承包、建筑劳务合作。根据《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管理建

筑企业资质。

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及其各分支机构的职责是提出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规划重大项目和生产力布局。在电力行业方面，其主要负责拟定行业发展规划、行业法规和经济技术政策，组织制定行业规章、规范和技术标准，实施行业管理和监督；

国家能源局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能源发展战略、规划和政策，研究提出能源体制改革建议，负责能源监督管理等。根据《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管理办法》管理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

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简称电监会，负责全国电力监管工作，建立统一的电力监管体系。2013年3月，国务院将国家能源局、电监会的职责整合，重新组建国家能源局。同时，不再保留电监会。改革后，国家能源局继续由发展改革委管理。发展改革委主要是做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与能源规划的协调衔接。

中国电力建设企业协会是由全国电力建设行业的行业协会，成立于1989年，现由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主管、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代管。其业务范围基本覆盖了电力建设各专业领域：

- (1) 调查研究、反映诉求，发挥桥梁纽带作用
- (2) 电力建设行业信息统计工作
- (3) 电力工程质量监督
- (4) 电力建设行业信用体系建设
- (5) 电力建设行业标准编制
- (6) 电力建设安全标准化评级及安全管理
- (7) 全过程质量控制示范工程咨询服务
- (8) 电力工程达标投产验收
- (9) 中国电力优质工程奖评选
- (10) 电力建设企业/人员资格管理
- (11) 电力建设科技成果、工法等评审
- (12) 电力建设优秀企业及个人评选表彰活动

3、行业的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近年来，影响电力建设行业发展的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如下表所示。

时间	发布单位与法律 法规和政策名称	相关内容
2010-4	发改委《可再生能源法》	与原法相比，主要有 8 处变化：新法更强调了规划的作用，要求对风能、太阳能、生物质能等可再生能源的开发作出统筹安排，规划内容必须包括区域布局、实施进度、配套电网建设、服务体系和保障措施等内容。
2010-5	电监会《关于在电力市场建设中落实国家淘汰落后产能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	要求：加强电力交易方案的组织和审查工作，凡是列入淘汰名单的发电企业，不得安排进入电力市场参加电能交易。加强大用户直接交易试点的市场资格审查工作，凡是列入淘汰名单的发用电企业，不得安排参与大用户直接交易试点。积极开展发电权交易等工作，发挥市场机制在优化资源配置、淘汰落后产能中的作用，促进落后产能按要求退出市场。
2011-11	住建部、国土资源部、电监会《电力工程项目建设用地指标（风电场）》	该指标系根据建设部、国土资源部工程项目建设用地指标制修订项目计划，由电监会组织中国水电工程顾问集团公司编制，规定了风电场主要生产和辅助设施建设用地面积。
2012-5	国务院《“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明确将新能源产业和节能环保产业作为“十二五”期间重点发展方向和主要任务，提出：“到 2015 年，风电累计并网风电装机超过 1 亿千瓦，年发电量达到 1900 亿千瓦时；到 2020 年，累计并网风电装机 2 亿千瓦以上，年发电量超过 3800 亿千瓦时；到 2015 年，太阳能发电装机容量达到 2100 万千瓦以上，太阳能热利用安装面积达到 4 亿平方米；到 2020 年，太阳能发电装机容量达到 5000 万千瓦以上，太阳能热利用安装面积达到 8 亿平方米。”
2012-7	国家发改委《可再生能源发展“十二五”规划》	指出：“十二五”时期，可再生能源新增发电装机 1.6 亿千瓦，其中常规水电 6100 万千瓦，风电 7000 万千瓦，太阳能发电 2000 万千瓦，生物质发电 750 万千瓦，到 2015 年可再生能源发电量争取达到总发电量的 20%以上。
2012-11	电监会《关于加强电力安全工作防范电网大面积停电的意见》	《意见》从夯实电力安全工作基础、加大薄弱电网的建设和改造力度、加强电网调度运行管理、加强电力二次系统安全管理、加强电网隐患排查治理和风险管控、加强电厂和电力用户并网安全管理、强化电力应急管理、强化电力安全监督管理等方面提出明确要求。
2012-11	电监会《电力建设工程备案管理规定》	对电力建设工程的备案范围、备案责任主体、备案内容、备案程序、备案变更、备案的管理权限等作出规定，《规定》于 201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013-2	国家电网《做好分布式能源并网	根据该意见，国家电网承诺将促进光伏、风电、天然气等分布式电源并入国家电网，并提供优惠并网条件、加强配套电网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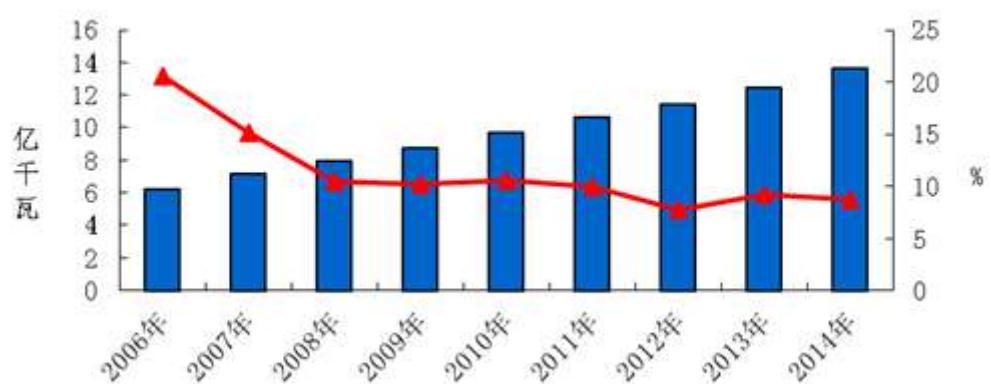
服务工作的意见》	优化并网流程、简化并网手续、提高服务效率等。
----------	------------------------

（二）市场规模与市场前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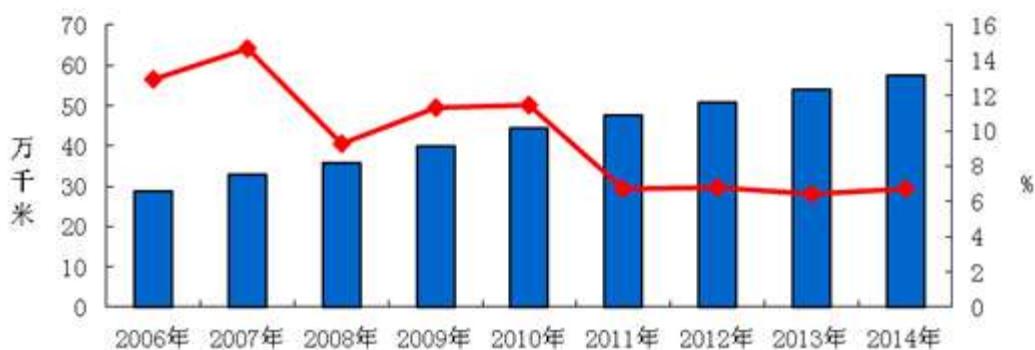
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发布的《中国电力工业现状与展望》和中国电力建设企业协会发布的《2014 年电力建设行业统计快报》，截至 2014 年底，全国全口径发电装机容量为 13.6 亿千瓦，同比增长 8.7%。

2014 年，全年基建新增发电装机容量 10350 万千瓦，同比增加 128 万千瓦；新增 220 千伏及以上变电设备容量 22394 万千瓦安，同比增加 2563 万千瓦安；新增 220 千伏及以上输电线路长度 36085 千米，同比减少 2842 千米；新增直流换流容量 3860 万千瓦，同比增加 2490 万千瓦。

2006~2014 年发电装机容量及增速



2006~2014 年 220 千伏及以上线路回路长度及增速





2014 年全国主要电力企业合计完成投资 7764 亿元，同比增长 0.5%。其中，电源投资 3646 亿元，同比下降 5.8%；电网投资 4418 亿元，同比增长 6.8%。

2020 年全国全社会用电量为 7.7 万亿千瓦时，人均用电量 5570 千瓦时，“十三五”年均增长 5.5% 左右，电力消费弹性系数为 0.76；2030 年全国全社会用电量为 10.3 万亿千瓦时左右，人均用电量 7400 千瓦时左右，2020~2030 年年均增长 3% 左右，电力消费弹性系数为 0.5 左右；2050 年为 12~13 万亿千瓦时，人均用电量 9000 千瓦时左右。对于上述用电增长需求，预计全国发电装机到 2020 年需要 19.6 亿千瓦左右，2030 年需要 30.2 亿千瓦左右，2050 年需要 39.8 亿千瓦左右。

由以上两组数据可以大致估算，未来十五年平均每年新增发电装机容量还需要上亿千瓦，每年电力建设的投资都会超 7000 亿，其中电网建设的投资会超过 4000 亿。

（三）行业风险特征

1、行业风险

电力建设行业与国民经济增长相关性较强，受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影响较大，与下游电力企业、电网公司的固定资产投资、产能扩张情况密切相关。如果经济增长速度放慢，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速减缓，电力企业和电网公司减少工程建设，行业将面临市场需求下降、收入下降的风险。目前我国经济处于稳健上升期，电力行业整体景气，来几年内出现大幅下降的概率很低，但是经济周期性波动和电力行业投资波动，仍对行业企业的投资决策、生产计划、市场营销产生一定影响。

2、市场风险

多年来，电力建设市场一直存在困扰其发展的三大问题：一是项目资金到位率较低、结算和付款周期长；二是招投标阶段低价中标；三是工程预算定额标准偏离实际市场价格。在市场竞争中，有些投标企业不顾长期发展利益，短期行为严重，在投标过程中常以很低价格进行竞标，不但加剧了整个行业过度竞争现象，且是造成工程结算问题难以解决的重要原因之一。由于价格过低，在履约过程中，合同工期、安全、质量目标不能如约实现，各种风险发生的几率直线上升，低价成为某些企业中标的唯一手段，这种饮鸩止渴的生存方式最终将使企业生产经营进入恶性循环状态，是有些施工企业长期陷入经营困境的重要原因。

3、政策风险

近年来，政府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新能源建设，电力投资额保持较高水平，为全行业提供了广阔的市场。如果政府针对发电系统和电网系统的政策发生变化，以及对能源结构进行调整，可能会对电力建设行业的市场前景造成不利影响。

4、安全生产风险

电力工程施工属于高危行业，为加强施工安全管理，国家先后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对施工企业和施工活动提出了严格要求。由于恶劣的天气、复杂的地质条件、高空建筑、地下工程及火工品与大型机械设备的使用等原因，如果施工企业管理出现疏忽，可能导致人员伤亡、财产或生产设施的损失，可能会被有关监管部门处罚，影响工程进度和公司经营，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技术风险

电力工程综合性很强，覆盖了土木建筑、基础处理、机电安装等领域，由于工程项目的地理位置、地质构造等不同而需设计不同的施工方案，采用不同的施工技术，有些方案和技术在第一次采用时，将面临由于问题估计不足而失败的风险，而对于某些复杂的工程项目，也可能会由于施工技术开发不足，而无法顺利完成。

6、工程质量风险

电力工程项目施工环节多、施工技术复杂、原材料品质要求高、项目组织系统性强，因此管理、资金、人文环境、自然条件或其他条件变化都会影响工程质量。若项目管理方面存在问题，未能确保原材料以及施工技术符合业主及国家标准的要求，承建的工程可能出现质量问题，使公司面临修复及索赔的风险。同时，施工总承包业务一般约定合同总金额的 5%-10%作为工程质量保证金，在工程安全运行 1-2 年后支付。如果管理不到位、技术运用不合理或技术操作不规范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或工程隐患，可能面临索赔或无法收回质量保证金的风险。

7、自然灾害风险

电网建设工程项目主要集中在山地，作业地可能出现的暴雨、地震、火灾、山体滑坡等重大自然灾害会对施工人员和财产造成损害，对项目的质量和工程进度产生不利影响。

（四）行业壁垒

1、技术壁垒

技术是决定建筑产品质量的关键因素，也是建筑企业竞争优势的主要来源。由于新进入者缺乏对进入产业的技术积累，只能从外部获取技术。随着建筑行业市场化的不断推进，以及建筑企业横向联合的增多，一些大的建筑行业企业集团逐渐拥有了自主创新能力以及相当的技术优势，产品采用新技术的成本较低。在建筑市场的一些特殊领域，尤其存在技术性壁垒。

而电力建设工程，地质复杂，工程量大，对环境影响大，涉及国计民生，施工整体性强，对高价值的专用机械技术装备的使用有更高的要求，施工任务涉及的技术涵盖了机电、建筑等诸多方面，对各类施工技术的集成度有更高的要求，只有经过长期实践积累、具备足够的多门类专业技术储备的公司才能承担相应的施工任务，而新进入施工质量、如期完成施工任务。因此，电力建设行业具有较高的技术壁垒。

2、资质限制

我国的建筑行业施行由建设部主导的市场准入机制。在工程勘察设计、建筑

施工、工程监理、外企进入等领域都存在相应的企业资质认定，主要审核企业法人主体资格、公司章程、财务情况、业务情况、管理层和员工素质、设备厂房、安全生产等。较为重要的是，所有在建筑市场承揽业务的建筑企业都必须持有相应的资质等级证书，并且只能承揽资质范围内的工程建设任务。另外，建筑企业资质标准中对注册资本金、净资产等指标均有要求。

3、从业经验限制

由于电力工程建筑项目建成后的运行必须是高度安全甚至是零缺陷的，因此，工程施工企业以往的业绩经验是业主重点关注的对象。这也同时决定了建筑市场的竞争必然是“业绩领先者优先”。

另外，由于建筑工程项目涉及领域宽广，在不同领域的工程项目个性化差异较大，目前尚无企业能够涵盖所有或大部分的业务层面，因此，具备在某一领域中的成功设计、建造、管理、运作经验将对工程建筑企业继续扩大在该领域的市场占有地位，并限制其他企业进入到该项目领域起到十分重要的作用。

4、人力资源限制

建筑业，尤其是电力工程行业作为一种特殊的行业，其人力资源的专用性强，对各种专业人才和稀缺人才的组合需求较大。对于新进入者来说，短时间内难以获得齐备的核心人才以及足够的熟练劳动力，而企业原有人才的培训再开发要经历较长的时间和较高的投入。新进入建筑业的从业人员往往需要取得执业资格或岗位证书，项目经理需要取得资质证书，施工员、质检员等十一大员均需取得岗位证书。同时，项目经验有助于提高专业技术人员以及项目经理的专业技能和管理能力，项目经验的积累需要具体工作及一定时间。

（五）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行业竞争格局

根据《中国统计年鉴》，截至 2013 年底，中国建筑业企业数量为 79,528 家，多数为小型微型企业，其中云南省有总承包企业 1,484 家，专业承包企业 752 家。与房屋、公路等常规建筑企业相比，电力建设企业要求掌握电力自动化方面的技术，因此能很多建筑企业不能参与电力建设。根据电监会公布的数据，截止 2012

年 7 月底，全国共有电力承装(修、试)企业 11,783 家，其中民营企业 8,738 家，占比达到 74%，成为行业主力军。虽然民营企业数量较多，但大多资质不高，高资质集中在少数国有企业。根据中国南方电网公司 2013 年基建项目资信档案，南方五省能为南方电网提供电力工程施工服务的企业共有 728 家，其中拥有一级资质的企业 12 家，二级资质 107 家，三级资质 166 家，其余均为四级资质；为南方电网提供电力工程设计服务的企业共有 215 家，其中具有甲级资质的企业 12 家，乙级资质的企业 125 家，丙级资质的企业 78 家。

公司拥有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类二级、承修类二级、承试类三级）、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送变电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等资质，主要竞争对手是拥有二级资质的企业。

2、公司竞争优势

（1）技术优势。

现今有很多电力工程采用 EPC 总承包的模式，这不仅需要电力工程施工企业有强大的资金实力和土建施工实力，并且要求其在电力自动化设备材料的选型、安装、成套、调试、检修以及后期的运行维护都要有相应的技术实力。公司为了在市场中更有竞争力，更好地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服务，专门成立了为工程项目服务的技术研发部门，主要的研发项目是电力自动化控制设备和通讯设备的软件系统开发，如继电保护系统、指挥调度系统、通讯管理机等。

近年来，公司在项目实践过程中开展研发工作的同时，也开始注重知识产权的保护，目前已取得 7 项软件著作权，另有多个研究项目正在进行中。这些软件将来可重复运用于多个项目。

公司是昆明市科学技术局认定的“昆明市创新型试点企业”，在报告期内承担了 3 个政府部门的科研项目研发：昆明市科学技术局的“电压监测与上报系统开发”，昆明市盘龙区科学技术与信息化局的“电压检测与上报系统的研发及产业化”、“电力自动化技术研发中心建设”。

多年的技术积累使公司成为全球最大电力和自动化技术公司之一的瑞士 ABB 集团（世界 500 强）在中国公用事业信息管理和自动化领域中过程控制系

统供货商和技术中心——北京 ABB 贝利工程有限公司授权的高级集成商，还是国内行业龙头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驻云南办事处/工程服务中心。

公司在电力建设行业里有较强的技术优势。

(2) 信誉优势和区位优势

电力建设行业是一个进入壁垒较高的建筑行业，行业内企业的在位优势形成的品牌壁垒极其明显。由于对电力系统可靠性、安全性的要求高，往往必须通过做若干大工程，获得行业内的认同，才能接到新工程持续发展。

公司成立二十多年以来，长期合作的客户大多是央企和国有大型企业，如云南电网公司、华能澜沧江水电有限公司、华电云南发电有限公司、云南龙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大唐云南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国际、昆钢集团、中广核、化二院、中国水电顾问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云南省电力设计院、云南城投公司、先锋化工等，至今累计完成 1000 多个项目，在云南电力建设行业享有广泛的知名度和很高的信誉度，有利于持续获得新的工程。

(3) 人才优势

经过长期的工程实践和锤炼，公司工程技术队伍日趋成熟和壮大，由多名在电力系统工作数十年，涵盖各类专业的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构成集团公司技术智囊机构；以一批较高专业技术水平、年富力强、有丰富工作经验、具备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的技术人才为中坚力量；公司持续招聘的高校毕业生，经过长期的工程实践和培训也逐渐成长起来。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目前共有 85 名技术人员，构成产品研发、工程施工、技术咨询与工程设计的工程技术队伍。这支年龄结构合理、技术素质全面、专业门类齐全的工程技术队伍，为公司生产经营、技术服务提供可靠的技术保障。据公司统计，公司全体员工平均收入 2013 年同比上涨了 7.55%，2014 年同比上涨了 21.06%。完善的薪酬体系可以很好地激励和留住人才。针对核心员工，公司还在持股平台预留了股份，可以用于未来的股权激励。人才优势是公司未来与国有企业竞争的利器。

(4) 一站式服务优势

企业以人才和技术为依托，目前已具备电网建设工程研发、设计、施工、安装、调试、检修、运行、管理、技术咨询一站式服务的综合能力，未来有望成为电力工程全面解决方案的供应商。

3、公司竞争劣势

（1）公司的资金实力不强

很多建设工程前期都需要建设单位垫资，公司作为民营企业，资金实力不强，目前的融资渠道也不多。资金实力会影响业务扩展的速度。

（2）公司电力建设相关的资质有待进一步提升

电力建设相关的资质决定了可以承接的工程范围。一级资质可承担各类发电工程、各种电压等级送电线路和变电站工程的施工。二级资质可承担单机容量 20 万千瓦以下发电工程、220 千伏以下送电线路和相同电压等级变电站工程的施工。三级资质可承担单机容量 10 万千瓦以下发电工程、110 千伏以下送电线路和相同电压等级变电站工程的施工。

公司电力建设相关的资质目前主要是二级与三级，无法承接一些大型工程，公司计划两年内把资质全面提升到二级。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 股东大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股东大会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是本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1) 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2) 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 (3) 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4) 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
- (5) 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6) 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7)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8) 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 (9) 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 (10) 修改公司章程；
- (11) 对公司为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作出决议；
- (12) 对公司向其他企业重大投资或者为他人提供重大担保作出决议；
- (13) 对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 (14) 对公司回购本公司的股份作出决议；
- (15) 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2、股东大会制度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股东大会一直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规范运作。

(二) 董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董事会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 5 名董

事组成，设董事长 1 名。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1) 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 (2) 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 (3) 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4) 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5)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6) 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以及发行公司债券的方案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 (7) 拟定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变更公司形式、解散的方案；
- (8) 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 (9)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 (10) 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其报酬事项，并根据总经理的提名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其报酬事项；
- (11) 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 (12) 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13) 制定公司章程修改方案；
- (14) 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
- (15) 股东大会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按照谨慎授权原则，就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融资事项、对外担保对董事会授权如下：
 - ①对外投资：授予董事会对外投资单笔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绝对值（以合并会计报表）5.00%以上、且不超过 20.00%的决定权，董事会在同一会计年度内行使该决定权的累计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绝对值的 30.00%；
 - ②收购、出售资产：授予董事会收购、出售资产单笔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绝对值（以合并会计报表计算）5.00%以上、且不超过 20.00%的决定权，董事会在同一会计年度内行使该决定权的累计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

审计的净资产绝对值的 30.00%;

③融资事项: 授予董事会单笔融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绝对值(以合并会计报表计算)5.00%以上、且不超过 20.00%的决定权, 董事会在同一会计年度内行使该决定权的累计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绝对值的 30.00%;

④对外担保: 对于未达到公司章程第三十六条规定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对外担保事项标准的公司其他对外担保事项, 须由董事会审议通过; 公司对外担保必须要求对方提供反担保, 且反担保的提供方应当具有实际承担能力; 董事会审议有关公司对外担保的议案时, 须经出席董事会的三分之二董事同意并经独立董事同意且作出决议。

对单笔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20.00%以上, 或在同一会计年度内行使前述①、②、③项所述事项的累计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30.00%后的该等事项报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授权董事会就该等事项组织具体实施, 无须再经股东大会批准, 但董事会应向年度股东大会报告该等事项在一年内的实施情况。但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及本章程中对该等事项的审批有特别规定的, 应按相关特别规定执行。

(16) 对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的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 以及公司治理结构是否合理、有效等情况, 进行讨论、评估。

(17) 采取有效措施防范和制止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 以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18) 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19) 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的以及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2、董事会制度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 历次董事会的通知、召开、审议程序、表决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 会议记录、会议档案完整, 董事会制度运行规范、有效。

(三) 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设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有 1 名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设主席 1 人，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1) 检查公司财务；
- (2) 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 (3) 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 (4) 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
- (5) 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
- (6) 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 (7) 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 (8) 负责对控股股东、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日常监督，指导和检查公司建立的防止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的内部控制制度和相关措施，对报送监管机构公开披露的控股股东、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有关资料和信息进行审核。
- (9) 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2、监事会制度运行情况

自公司设立以来，历次监事会的通知、召开、审议程序、表决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会议记录、会议档案完整，监事会制度运行规范、有效。

二、公司投资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与控制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办法》、《防止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管理制度》

等规章制度，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的权责范围和工作程序，本公司成立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重大决策等行为合法、合规、真实、有效，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及中国证监会和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关于信息披露的有关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依据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将通过定期报告与临时公告、股东大会、公司网站、电话咨询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及时、深入和广泛地沟通，并且以充分披露信息、合规披露信息、投资者机会均等、高效低耗和互动沟通等原则，保障投资者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权利。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楠最近二年内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也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

四、公司独立情况

（一）业务独立

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对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拥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办公场所以及独立的营销渠道，现有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足以构成业务依赖的关联交易。

（二）资产独立

公司系由昆明自动化成套（集团）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有限公司的资产和人员全部进入股份公司。整体变更后，原有限公司所拥有的资产、债权、债务等均由股份公司承继，公司的主要资产权属明晰，均由公司实际控制和使用，不存在权属争议。公司依法办理了相关资产和产权的变更登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人员独立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依照届时有效的《公司章程》与《公司法》的规定，通过合法程序产生。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人事档案、人事聘用和任免制度以及考核、奖惩制度，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建立了独立的薪酬管理、福利管理体系。

公司财务负责人龙波于 2013 年 7 月 8 日在久安投资担任经理职务，但未与久安投资签订劳动合同，也未领取薪酬，2014 年 8 月 28 日昆自成套有限将所持有的久安投资 60%的股权转让给公司控股股东李楠，久安投资成为公司关联方，但龙波在久安投资的职务并未进行调整，2015 年 2 月 2 日，公司已对该事项进行了整改。根据久安投资的工商档案资料、股东会决议等文件，龙波已于 2015 年 2 月 2 日起不再担任久安投资经理职务，专早在公司工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除上述已披露的情形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任除董事、监事以外职务的情况，也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的情形。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专职财务人员。公司根据现行会计制度及相关法规、条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财务会计制度，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独立开设银行账户，基本账户在中国工商银行昆明市拓东路支行开立，账号为：2502013109024502890，不存在与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独立纳税，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税款缴纳义务，不存在与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况。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独立作出财务决策。

（五）机构独立

公司建立了包括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在内的完整的法人治理结构，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设置了计划合同部、财务部、市场营销部、物资供应部、行政人资部等部门，机构设置按照日常经营运作需要设置，不存在受任何组织或

个人干预的情形。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议事规则独立运作。股东均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推选董事参与公司的决策，不直接干预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具有独立的经营场所，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五、同业竞争

（一）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止，除持有本公司股权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楠女士控股的企业包括昆明轩敞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云南久安投资有限公司。

1、昆明轩敞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昆明轩敞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基本情况请参照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二）主要股东情况”。

昆明轩敞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是公司高管及核心技术人员的持股平台，经营范围为企业管理咨询。因此，昆明轩敞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2、云南久安投资有限公司

云南久安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9 月 17 日，注册资本 1000 万，由本公司的前身昆明自动化成套经营公司出资 600 万元、李楠出资 100 万元、何霄潇出资 100 万元、李倩雯出资 100 万元设立。2014 年 8 月 25 日，由于云南久安投资有限公司从事的业务与本公司的主营业务没有关联性，本公司与李楠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将持有的云南久安投资有限公司 60%股份转让给李楠，股权转让价格 600 万元，截止 2014 年 8 月 31 日已全部完成股权转让手续，已收到李楠股权转让款 600 万元。

云南久安投资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投资活动、房地产的开发、经营、销售、租赁、咨询及物业管理。因此，云南久安投资有限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一、本人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二、本人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其他情况；三、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四、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楠已作出如下承诺：“一、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二、本人在作为公司的股东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三、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六、公司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止，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	职务或亲属关系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方式	股东性质
李楠	董事长	1,860.00	77.50%	直接持股	自然人股东
		318.00	13.25%	间接持股	自然人股东
陈俭民	董事、总经理	48.00	2.00%	间接持股	自然人股东
陈伟明	监事	24.00	1.00%	间接持股	自然人股东
李明松	监事	24.00	1.00%	间接持股	自然人股东

姚明	董事、副总经理	30.00	1.25%	间接持股	自然人股东
龙波	董事、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18.00	0.75%	间接持股	自然人股东
刘蜀晋	董事、副总经理	6.00	0.25%	间接持股	自然人股东
李斌	董事会秘书	12.00	0.50%	间接持股	自然人股东
合计	--	2,364.00	97.50%	--	--

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权属不清的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协议、承诺及履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此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均承诺不从事任何有损于公司利益的生产经营活动，在任职期间不从事或发展与公司经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在公司的职务	兼职单位	在兼职单位的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 的关系
李楠	董事长	昆明轩敞企业管理咨询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公司股东
龙波	董事、财务总监、 副总经理	云南久安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公司控股股东控 制的企业
		嵩明汇通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公司控股股东间 接参股的企业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企业及基本情况如下：

关联人姓名	在公司担任的职务	对外投资企业	所持比例
李楠	董事长	昆明轩敞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58.89%
		云南久安投资有限公司	80%

		嵩明汇通投资有限公司	8%
陈俭民	董事、总经理	昆明轩敞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8.89%
姚明	董事、副总经理	昆明轩敞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5.56%
刘蜀晋	董事、副总经理	昆明轩敞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11%
龙波	董事、财务总监、副总 经理	昆明轩敞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3.33%
李斌	董事会秘书	昆明轩敞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22%
李明松	监事	昆明轩敞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4.44%
陈伟明	监事	昆明轩敞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4.44%

昆明轩敞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是本公司高管及核心技术人员的持股平台，公司高管和核心技术人员通过其间接持有公司股票。

云南久安投资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是投资活动、房地产的开发、经营、销售、租赁、咨询及物业管理。

嵩明汇通投资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是项目投资与管理

上述对外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不存在与本公司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也不存在与申请挂牌公司利益冲突的情况。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与本公司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也不存在与申请挂牌公司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内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也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两年内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情況。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

1、报告期内董事的变动情况

2013年1月，昆自成套有限董事会由李楠、陈俭民、李钦三名董事组成。

2015年1月，昆自成套有限由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由李楠、陈俭民、龙波、姚明、刘蜀晋组成，其中，李楠为董事长。

除此之外，报告期内不存在董事变动的情况。

2、报告期内监事的变动情况

2013年1月，昆自成套有限监事会由王丽萍、梅蕾、李斌三名监事组成，未设职工监事，该事项已在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过程中予以整改。

2015年1月，昆自成套有限由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由赵俊洁、陈伟明、李明松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赵俊洁为职工监事及监事会主席。

除此之外，报告期内不存在监事变动的情况。

3、报告期内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2013年1月，昆自成套有限由陈俭民担任总经理。

2015年1月，昆自成套有限由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召开第一次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陈俭民为公司总经理，聘任姚明、龙波、刘蜀晋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龙波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李斌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除此之外，报告期内不存在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一、最近两年的财务会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731,865.90	6,813,760.54
应收票据	--	1,000,000.00
应收账款	41,395,524.62	25,290,922.51
预付款项	2,612,701.50	3,809,020.82
其他应收款	4,582,746.61	17,330,193.58
存货	8,703,264.76	8,968,851.03
流动资产合计	63,026,103.39	63,212,748.4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000,000.00
固定资产	4,156,562.44	4,439,070.23
无形资产	74,949.30	87,490.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861,033.11	866,392.55
非流动资产合计	5,092,544.85	6,392,952.95
资产总计	68,118,648.24	69,605,701.43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27,523,856.25	24,010,909.33
预收账款	3,805,940.06	7,460,794.40
应付职工薪酬	2,479,205.00	
应交税费	3,339,987.02	2,159,796.34
其他应付款	2,146,796.55	7,590,175.18
流动负债合计	39,295,784.88	41,221,675.25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	4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0,000.00
负债合计	39,295,784.88	41,621,675.2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4,000,000.00	24,000,000.00
资本公积	770,636.16	1,060,624.82
盈余公积	459,869.79	178,161.88
未分配利润	3,592,357.41	-1,149,079.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8,822,863.36	24,089,707.68
少数股东权益	--	3,894,318.5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822,863.36	27,984,026.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8,118,648.24	69,605,701.43

(二) 合并利润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18,378,587.18	71,266,464.17
其中: 主营业务收入	118,378,587.18	71,266,464.17
二、营业成本	97,931,638.53	57,881,436.64
营业税金及附加	2,731,708.51	1,672,578.95
销售费用	499,008.83	473,076.63
管理费用	12,098,218.87	8,796,811.68
财务费用	83,873.71	219,156.53
资产减值损失	102,250.92	1,230,603.23
投资收益	1,414,208.71	--
三、营业利润	6,346,096.52	992,800.51
加: 营业外收入	500,000.00	117,392.24
减: 营业外支出	34,435.28	241.29
四、利润总额	6,811,661.24	1,109,951.46
减: 所得税费用	1,415,629.85	380,898.58
五、净利润	5,396,031.39	729,052.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23,144.34	556,713.15
少数股东损益	372,887.05	172,339.73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4年	2013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2,346,801.88	73,967,375.9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279,286.11	8,863,957.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8,626,087.99	82,831,333.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0,646,415.57	49,622,401.0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623,924.63	8,422,964.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54,491.94	2,410,769.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002,009.03	27,935,753.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426,841.17	88,391,888.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00,753.18	-5,560,555.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9,000.00	26,03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947,040.06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86,040.06	26,03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20,850.10	1,971,411.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20,850.10	1,971,411.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65,189.96	-1,945,381.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59,005.00	1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9,005.00	1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12,091,626.1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229,066.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2,320,692.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9,005.00	-320,692.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76,558.22	-7,826,629.44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61,555.85	12,988,185.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84,997.63	5,161,555.85

(四)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4 年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4,000,000.00	1,060,624.82	178,161.88	-1,149,079.02	3,894,318.50	27,984,026.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24,000,000.00	1,060,624.82	178,161.88	-1,149,079.02	3,894,318.50	27,984,026.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289,988.66	281,707.91	4,741,436.43	-3,894,318.50	838,837.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5,023,144.34	372,887.05	5,396,031.3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						
（三）利润分配			281,707.91	-281,707.91		
1.提取盈余公积			281,707.91	-281,707.91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五）其他		-289,988.66			-4,267,205.55	-4,557,194.21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000,000.00	770,636.16	459,869.79	3,592,357.41	-	28,822,863.36

2013 年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	1,060,624.82	132,983.64	-1,660,613.93	3,721,978.77	15,254,973.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000,000.00	1,060,624.82	132,983.64	-1,660,613.93	3,721,978.77	15,254,973.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000,000.00	-	45,178.24	511,534.91	172,339.73	12,729,052.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556,713.15	172,339.73	729,052.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000,000.00					12,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2,000,000.00					12,000,000.00
2.其他						
（三）利润分配			45,178.24	-45,178.24		
1.提取盈余公积			45,178.24	-45,178.24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五）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000,000.00	1,060,624.82	178,161.88	-1,149,079.02	3,894,318.50	27,984,026.18

(五)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97,242.58	3,978,208.49
应收票据	-	1,000,000.00
应收账款	37,230,821.22	19,918,205.54
预付款项	2,034,194.87	3,305,783.01
其他应收款	4,107,576.61	10,181,235.48
存货	8,703,264.76	8,968,851.03
流动资产合计	55,773,100.04	47,352,283.55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2,090,577.08	7,500,000.00
固定资产	3,315,437.28	3,428,082.33
无形资产	8,638.18	12,356.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800,102.23	814,866.94
非流动资产合计	6,214,754.77	11,755,306.11
资产总计	61,987,854.81	59,107,589.6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23,998,405.91	17,030,374.16
预收账款	2,718,995.94	6,564,512.78
应付职工薪酬	1,642,405.00	-
应交税费	2,693,350.39	1,720,719.77
其他应付款	5,085,683.91	9,450,625.51
流动负债合计	36,138,841.15	34,766,232.22
非流动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	4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	400,000.00
负债合计	36,138,841.15	35,166,232.22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4,000,000.00	24,000,000.00
资本公积	-	60,624.82
盈余公积	459,869.79	178,161.88
未分配利润	1,389,143.87	-297,429.2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849,013.66	23,941,357.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1,987,854.81	59,107,589.66

(六)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04,932,294.59	55,045,691.72
其中: 主营业务收入	104,932,294.59	55,045,691.72
二、营业成本	87,826,844.64	44,351,524.05
其中: 主营业务成本	87,826,844.64	44,351,524.05
营业税金及附加	2,585,351.87	1,038,195.41
销售费用	499,008.83	473,076.63
管理费用	10,538,485.64	7,282,544.99
财务费用	85,930.42	223,607.22
资产减值损失	97,141.15	1,159,351.24
三、营业利润	3,299,532.04	517,392.18
加: 营业外收入	500,000.00	110,497.39
减: 营业外支出	24,535.13	241.29
四、利润总额	3,774,996.91	627,648.28
减: 所得税费用	957,917.77	175,865.88
五、净利润	2,817,079.14	451,782.40

(七)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4年	2013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6,048,018.00	59,486,697.0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317,473.74	15,009,333.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365,491.74	74,496,030.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3,137,151.03	49,169,730.4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254,969.71	4,627,155.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79,997.22	1,168,293.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149,088.27	24,633,455.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621,206.23	79,598,635.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55,714.49	-5,102,604.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03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00,000.00	14,03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78,920.00	1,446,340.3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78,920.00	1,446,340.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21,080.00	-1,432,310.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59,005.00	1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9,005.00	1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12,091,626.1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229,066.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2,320,692.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9,005.00	-320,692.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75,629.49	-6,855,607.44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26,003.80	9,181,611.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0,374.31	2,326,003.80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4 年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 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4,000,000.00	60,624.82	178,161.88	-297,429.26	23,941,357.4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4,000,000.00	60,624.82	178,161.88	-297,429.26	23,941,357.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60,624.82	281,707.91	1,686,573.13	1,907,656.2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2,817,079.14	2,817,079.1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2.其他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281,707.91	-281,707.91	--
1.提取盈余公积	--	--	281,707.91	-281,707.91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3.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	--	--	--	--
(五) 其他		-60,624.82		-848,798.10	-909,422.92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000,000.00		459,869.79	1,389,143.87	25,849,013.66

2013 年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	60,624.82	132,983.64	-704,033.42	11,489,575.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000,000.00	60,624.82	132,983.64	-704,033.42	11,489,575.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000,000.00		45,178.24	406,604.16	12,451,782.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1,782.40	451,782.4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000,000.00			-	12,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2,000,000.00				12,000,000.00
2.其他					
（三）利润分配			45,178.24	-45,178.24	
1.提取盈余公积			45,178.24	-45,178.24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五）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000,000.00	60,624.82	178,161.88	-297,429.26	23,941,357.44

二、最近二年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一）最近二年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3 年、2014 年的财务会计报告已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由其出具了【2015】02005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二）合并报表范围

2014 年末，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子公司全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昆明自动化（集团）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电力工程设计	100.00 万元	水利水电工程、通信工程、送变电工程的设计及施工；水利水电工程、通信工程、送变电工程的监理
昆明自动化（集团）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电力工程施工	100.00 万元	送变电工程、水利水电工程、通信工程、安全防范系统工程、电力自动化监控系统工程的总承包
昆明能瑞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电力工程施工	100.00 万元	电力技术开发及咨询；工业自动化工程的设计、安装、检测、调试；电气机械及器材、通讯设备（无线电发射及接收设备除外）、计算机及配件、电子产品、仪器仪表的销售

（续上表）

子公司全称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昆明自动化（集团）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100.00 万元	--	100.00	100.00
昆明自动化（集团）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万元	--	100.00	100.00
昆明能瑞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100.00 万元	--	100.00	100.00

注：申报报告期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1、2014 年合并范围发生变更情况

减少合并单位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公司名称	处置日	变更原因	处置日净资产	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云南久安投资有限公司	2014.8.31	转让	7,642,985.50	-41,861.81

2、2013 年合并范围未发生变更。

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一)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前提，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并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中期包括半年度、季度和月度。年度、半年度、季度、月度起止日期按公历日期确定。公司会计年度为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通常情况下，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是指发生在同一企业集团内部企业之间的合并，除此之外，一般不作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合

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的份额作为形成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相关会计处理见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本公司按照相关资产、负债在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入账。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母子关系的，母公司在合并日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以被合并方有关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在合并日及以前期间发生的交易，作为内部交易，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有关原则进行抵消；合并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包含合并方及被合并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实现的净利润和产生的现金流量，涉及双方在当期发生的交易及内部交易产生的净利润及现金流量，按照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原则进行抵消。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①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②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③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④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购买方应当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在购买日应当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按照规定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①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②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则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关系的，母公司设置备查簿，记录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当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按照本公司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会计政策执行。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本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本公司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

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如果合营方通过对合营安排的资产享有权利，并对合营安排的义务承担责任来获得回报，则该合营安排应当被划分为共同经营；如果合营方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则该合营安排应当被划分为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中，合营方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一是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二是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三是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四是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五是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中，合营方的会计处理

合营企业中，合营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核算其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8、会计计量属性

(1) 计量属性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初始价值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原则。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记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工具等以公允价值计量；采购时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的存货、固定资产等，以购买价款的现值计量；发生减值损失的存货以可变现净值计量，其他减值资产按可收回金额（公允价值与现值孰高）计量；盈盈资产等按重置成本计量。

(2) 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

本报告期各财务报表项目会计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指从购入日起不超过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1) 发生外币交易时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2)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处理方法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的规定，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股票、基金等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规定，将以外币表示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表示的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方法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以外币表示的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11、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按照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将本公司拥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四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②持有至到期投资；③贷款和应收款项；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按照经济实质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两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其他金融负债。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计量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

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主要方法：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b) 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c)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d)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e) 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①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②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A.《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

B.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a)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报价按照以下原则确定：

①在活跃市场上，公司已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拟承担的金融负债的报价，为市场中的现行出价；拟购入的金融资产或已承担的金融负债的报价，为市场中的现行要价。

②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没有现行出价或要价，采用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或经调整的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除非存在明确的证据表明该市场报价不是公允价值。

(b)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5) 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a) 持有至到期投资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折现利率采用原实际利率），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计提减值准备时，对单项金额等于及大于营业收入 0.5%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小于营业收入 0.5%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中，按照信用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按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中，按照信用组合再进行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持有至到期投资，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中，按照信用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b)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二（十二）。

(c)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则按其公允价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d) 其他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

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公司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如公司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说明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的依据。

12、应收款项

(1) 坏账的确认标准

凡因债务人破产，依据法律清偿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逾期三年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列作坏账的应收款项，以及其他发生减值的债权如果评估为不可收回，则对其终止确认。

(2) 坏账损失核算方法

本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及计提比例

(a)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单个客户期末余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于有客

准备的计提方法	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b)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①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类别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公司关联方组合	本公司对与关联方业务往来产生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经测试未发现减值，不计提坏账准备。
备用金组合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经测试未发现减值，不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除关联方组合、备用金组合、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外的其余应收款项，均归入账龄组合。

②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	3
1 至 2 年	5	5
2 至 3 年	15	15
3 至 4 年	30	30
4 至 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本公司确定坏账计提比例时，是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的。

(c)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的单项金额重大或非重大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资产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3、存货核算方法

(1) 存货分类

本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工程施工及低值易耗品等。

(2) 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应计入存货成本的借款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处理。

投资者投入存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和企业合并取得的存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确定。

(3)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及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依据和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每年年末及中期报告期终了，本公司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当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存货跌价准备按照存货类别的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

(6) 建造合同的计价和报表列示：建造合同工程按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减已办理结算的价款金额计价。成本以实际成本核算，

包括设备物资费、施工费、其他直接费等。个别合同工程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超过已办理结算价款的金额列为资产；若个别合同工程已办理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的金额列为负债。

建造合同完工程度的确定方法：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规定，本公司采用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作为建造合同完工程度的确定方法。

14、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

(a) 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本公司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①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②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③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④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

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本公司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b) 除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①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②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③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④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⑤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投资收益确认方法

(a)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购买时已宣告发放股利作投资成本收回外，其余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b)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

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若符合下列条件，本公司以被投资单位的账面净利润为基础，计算确认投资收益：

①本公司无法合理确定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

②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相比，两者之间的差额不具有重要性的。

③其他原因导致无法取得被投资单位的有关资料，不能按照规定对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进行调整的。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

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15、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

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a)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b)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a) 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可予以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b)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c) 投资者投入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d)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企业合并和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有关规定确定。

(3) 固定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及建筑物、通用设备、专用设备、交通运输设备、电器设备、电子产品及通信设备、仪器仪表及计量器具等。

(4) 固定资产折旧

(a) 折旧方法及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的确定：

本公司固定资产采用平均年限法按分类折旧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有关固定资产分类及其估计的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预计净残值率为固定资产原

价的 5%）：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4.75
机器、仪器及实验设备	3-5	19.00-31.67
运输工具	5-10	9.50-19.00
办公设备	5	19.00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该项固定资产的原价扣除预计净残值、已提折旧及减值准备后的金额和剩余使用寿命，计提折旧。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需要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b）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复核：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果发现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的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5）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处理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指固定资产在使用过程中发生的主要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修理费用、装修支出等。其会计处理方法为：固定资产的更新改造等后续支出，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如有被替换的部分，应扣除其账面价值；不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固定资产修理费用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时，在“固定资产”内单设明细科目核算，并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16、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计价

本公司的在建工程按工程项目分别核算，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营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对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固定资产，按估计价值结转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结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作调整。

17、借款费用资本化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 （a）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b）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c）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

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a)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b)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本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8、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无形资产：

- (a) 符合无形资产的定义。
- (b) 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c) 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实际成本按以下原则确定：

(a)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

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可予以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b) 投资者投入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c)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
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
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
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无形资产确认规定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d)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政府补助和企业合并取得的无形资产的成
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
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企
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

(3)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
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
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本公司采用直线法摊销。

无形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软件	3-5	无残值	20.00-33.33

无形资产的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1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0、资产减值

(1) 除存货、投资性房地产及金融资产外，其他主要类别资产的资产减值准备确定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物资产、无形资产、商誉及其他资产等主要类别资产的资产减值准备确定方法：

(a)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单项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b)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①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

用而预计的下跌。

②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⑤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⑥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⑦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应当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应当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在认定资产组时，考虑公司管理层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如是按照生产线、业务种类还是按照地区或者区域等）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资产组一经确定，各个会计期间应当保持一致，不得随意变更。

（3）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未探明矿区权益，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4）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21、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

认为负债：

- (a)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c)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 (a)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b)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2、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股份支付是指本公司为获取职工和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包括以权益结算和以现金结算两种方式。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本公司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本公司为获取服务承担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交付现金或其他资产义务的交易。

(1) 本公司为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而提供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

- (a)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 (b) 完成可行权条件得到满足的期间（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

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c) 在资产负债表日，后续信息表明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应当进行调整，并在可行权日调整至实际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d) 本公司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2) 本公司提供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

(a)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企业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b) 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c) 在资产负债表日，后续信息表明本公司当期承担债务的公允价值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应当进行调整，并在可行权日调整至实际可行权水平。

(d) 本公司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以下方法确定：

(a)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b)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合理的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4) 根据最新取得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数。

23、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

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4、收入确认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电力施工工程建造合同收入、提供设计劳务收入、销售商品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其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1）建造合同

本公司承揽并提供实际建造服务的电力施工工程承包合同，其业务性质属建造合同。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建造合同》的规定确认建造合同收入。对于工程项目在同一个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项目完工并交付，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凭据时确认收入；对于工程项目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的：

（a）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即建造合同的总收入、工程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企业，已经发生

的成本和完成劳务将要发生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的情况下，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

建造合同的完工进度按业主确认的已完成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确定。

(b) 在建造合同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时，分别下列情况处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2) 提供劳务

(a)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b) 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劳务收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

(c) 合同完工进度的确认方法：本公司按业主确认的已完成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确定。

(3) 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4)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

在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等两个条件时，本公司分别以下情况确认收入：

- (1) 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5、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

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只有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本公司才确认政府补助。本公司收到的货币性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收到的非货币性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本公司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如果存在相关递延收益，则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时，直接将返还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6、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以本公司应纳税所得额为基础计算的各种境内和境外税额。在取得资产、承担负债时，本公司按照国家税法规定确定相关资产、负债的计税基础。如果资产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基础或者负债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基础，则将此差异作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资产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基础或者负债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基础，则将此差异作为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 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b)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以及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本公司将确认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不确认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将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若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本公司将确认与此差异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如果适用税率发生变化，本公司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将进行重新计量。除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将税率变化产生的影响数计入变化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应当转回。

本公司将除企业合并及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外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计入利润表的所得税费用或收益。

27、租赁

租赁是指在约定的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租金的协议，包括经营性租赁与融资性租赁两种方式。

(1) 融资性租赁

(a)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

-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75%（含）以上）；

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含）以上）；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含）以上）；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认定经营租赁。

(b)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2) 经营性租赁

作为承租人支付的租金，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公司从事经营租赁业务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协议涉及的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8、金融资产转移和非金融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会计处理方法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不满足终止确认的条件，则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因资产转移而收到的对价，视同企业的融资借款，在收到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根据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对因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形成的有关资产确认相关收入，对继续涉入形成的有关负债确认相关费用。

（二）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1、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4 年 1 月 26 日起对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修订，相继修订和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七项具体的会计准则（以下简称：“新会计准则”）。

本公司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新会计准则，根据各准则衔接要求进行了调整，对可比期间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会计政策变更前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调整金额	会计政策变后金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0,000.00	1,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000,000.00	-1,000,000.00	
递延收益		400,000.00	40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400,000.00	-400,000.00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仅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递延收益”、“其他非流动负债”四个报表项目金额产生影响，对本公司 2013 年度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不产生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发生。

3、会计差错更正

公司报告期内无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发生。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营业收入、利润及毛利率的主要构成、比例及变动分析

1、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收入按业务类别可分为电力工程施工收入和电力工程设计收入；按收入确认方法可分为建造合同收入、设备销售收入和专业技术服务收入。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如下：

本公司承揽并提供实际建造服务的电力施工工程承包合同，其业务性质属建造合同。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一建造合同》的规定确认建造合同收入。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时点和方法为：对于工程项目在同一个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项目完工并交付，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凭据时确认收入；对于工程项目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的：①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即建造合同的总收入、工程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企业，已经发生的成本和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的情况下，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建造合同的完工进度按业主确认的已完成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确定。②在建造合同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时，分别下列情况处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本公司承揽并提供实际建造服务的电力施工工程承包合同中包含的设备销售业务，其业务性质属销售商品收入。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一收入》中关于“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有关规定确认收入。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时点和方法为：本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

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因本公司提供建造服务后续提供的维护业务、本公司提供的电力工程设计业务，其业务性质属专业技术服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一收入》中关于“提供劳务收入”确认的有关规定确认收入。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时点和方法为：①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②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劳务收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③合同完工进度的确认方法：本公司按业主确认的已完成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确定。

本公司收入的业务类型及其经营模式、确认时点均按上述规定执行，公司不存在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在不同时点确认收入的情况。

本公司建造合同收入中对于工程项目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的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本公司根据业务合同约定，当施工进度达到可结算进度时，向业主方提交工程结算单，经业主方及施工监理方实地检查、评估，认定施工进度达到可结算进度，在公司所提交工程结算单上签章确认，公司收到回执工程结算单后，公司根据工程结算单按照截至该阶段已完工量占施工总量的比例计算确定完工进度，以该完工进度乘以合同总金额并减去累计已确认收入金额确定当期收入金额，据以确认收入并相应结转成本，并向对方财务部提交付款申请。

2、营业收入主要构成、比例及变动分析

(1) 营业收入的构成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1,837.86	100.00%	7,126.65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合计	11,837.86	100.00%	7,126.65	100.00%

(2) 主营业务收入业务构成分析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电力工程施工	10,778.13	91.05%	5,982.89	83.95%
电力工程设计	1,059.73	8.95%	1,143.76	16.05%
合计	11,837.86	100.00%	7,126.65	100.00%

公司主要从事于电力工程设计、电力工程施工业务。报告期 2014 年、2013 年电力工程设计收入金额保持稳定，分别为 1,059.73 万元、1,143.76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8.95%、16.05%。2014 年电力工程施工收入较 2013 年大幅度增长，电力工程施工收入分别为 10,778.13 万元、5,982.89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91.05%、83.95%。主要原因为：2013 年 2 月份，根据云南省政府机关通知，全省的所有风电项目缓建或停建，2014 年风电项目重新开工，而公司 2013 年的销售合同主要是风电项目工程。

（3）主营业务收入地区构成分析

单位：万元

地区名称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云南	11,837.86	100.00%	7,126.65	100.00%
合计	11,837.86	100.00%	7,126.65	100.00%

从主营业务收入的地区分布来看，公司目前的业务仅在云南省区域内开展。

（4）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模式分类

单位：万元

业务模式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电力工程 施工	建筑安装	7,992.22	67.51%	3,447.27	48.37%
	设备销售	2,480.28	20.95%	2,131.21	29.90%
	技术服务	305.63	3%	404.41	6%
电力工程设计		1,059.73	8.95%	1,143.76	16.05%
合计		11,837.86	100.00%	7,126.65	100.00%

3、利润的主要构成及变动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4 年比上年增加额	2014 年比上年增长比率
营业收入	11,837.86	7,126.65	4,711.21	66.11%
营业成本	9,793.16	5,788.14	4,005.02	69.19%
营业利润	634.61	99.28	535.33	539.21%
利润总额	681.17	111.00	570.17	513.69%
净利润	539.60	72.91	466.70	640.14%

2014 年、2013 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1,837.86 万元、7,126.65 万元。其中，公司 2014 年比 2013 年增长 4,711.21 万元，增长幅度为 66.11%，实现了快速的增长。

2014 年、2013 年公司分别实现净利润 539.60 万元、72.91 万元。2014 年比 2013 年净利润增长达 640.14%。主要是以下几方面原因造成：

(1) 2014 年公司的营业收入大幅度增加，比 2013 年公司的营业收入增长 66.11%。

(2) 公司 2014 年的资产减值损失比 2013 年减少 112.84 万。

(3) 2014 年处置云南久安投资有限公司 60% 股权而产生了 141.42 万元的投资收益。

4、主营业务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及变动分析

(1) 按照收入类型对毛利率进行分析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入 (万元)	毛利率 (%)	收入 (万元)	毛利率 (%)
主营业务收入	11,837.86	17.27%	7,126.65	18.78%
其他业务收入				
合计	11,837.86	17.27%	7,126.65	18.78%

2014 年、2013 年公司毛利率分别为 17.27%、18.78%。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毛利率基本稳定，2014 年较 2013 年略微下降。

(2) 按照产品类型对毛利率进行分析

产品名称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入 (万元)	毛利率 (%)	收入 (万元)	毛利率 (%)
电力工程施工	10,778.13	16.31%	5,982.89	18.89%
电力工程设计	1,059.73	27.08%	1,143.76	18.19%
合计	11,837.86	17.27%	7,126.65	18.78%

公司主要业务为电力工程施工，该业务 2014 年、2013 年的毛利率分别为 16.31%、18.89%，报告期内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是工程施工用原材料和人工成本的上涨。而在市场竞争激烈的情况下，为了顺利中标，合同收入增长低于成本的上涨。综合以上原因，公司产品综合毛利率下降。但整体上，公司业务毛利率仍处于正常水平。而电力工程设计业务的毛利率却快速增长，由 2013 年的 18.19% 增长到了 2014 年的 27.08%，主要原因是公司逐渐重视该业务，设计业务的附加值较 2013 年有所提高。

（二）期间费用分析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万元)	年增长率 (%)	金额 (万元)
营业收入	11,837.86	66.11	7,126.65
销售费用	49.90	5.48	47.31
管理费用	1,209.82	37.53	879.68
财务费用	8.39	-61.73	21.92
三项费用合计	1,268.11	33.64	948.90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0.42	--	0.66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10.22	--	12.34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0.07	--	0.31
三项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比重 (%)	10.71	--	13.31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差旅费等；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研发支出、职工薪酬及折旧费等；财务费用主要包括利息收入、手续费等。

2014 年、2013 年三项费用合计分别为 1,268.11 万元、948.90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0.71%、13.31%。三项费用合计占销售收入的比例呈下降趋势，主要是由于 2014 年营业收入大幅增长。其中销售费用 2014 年较 2013 年增长 5.48%，主要是由于 2014 年业务收入增加，销售人员薪酬增长的原因。管理费用 2013 年较 2012 年增长 37.53%，主要由于公司 2014 年薪酬有所增加。财务费用整体金额较小。具体明细如下：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费用、办公费、差旅费和业务招待费等。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职工薪酬费用	269,514.33	133,086.33
办公费	9,657.00	15,042.00
差旅费	139,210.50	177,422.20
业务招待费	70,340.00	81,107.10
其他	10,287.00	66,419.00
合计	499,008.83	473,076.63

(2) 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费用、折旧摊销费和办公差旅费等。报告期内管理费用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职工薪酬费用	6,867,803.43	4,508,604.48
折旧摊销费用	1,182,971.67	1,028,654.00
办公费	866,390.32	896,772.64
差旅费	594,706.71	507,253.49
业务招待费	301,510.40	339,597.00
租金	877,332.40	795,716.40
咨询费	389,078.31	164,077.63
研发支出	539,530.65	84,979.00
宣传费	43,140.00	36,603.40
其他	435,754.98	434,553.64
合计	12,098,218.87	8,796,811.68

(3) 财务费用

财务费用主要是银行贷款的利息支出、利息收入和手续费。报告期内财务费用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息支出		229,066.32
减：利息收入	21,185.44	26,508.37
手续费支出	105,059.15	16,598.58
合计	83,873.71	219,156.53

(4) 研发费用

公司 2014 年研发费用为 539,530.65 元， 2013 年研发费用为 84,979.00 元。公司从 2014 年开始逐渐重视研发，并且投入了较大的人力、物力，从金额上来看，2014 年的研发费用支出大约为 2013 年的 6.35 倍。

(三) 报告期内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2014 年本公司处置云南久安投资有限公司 60% 股权，投资收益金额为处置对价减去被处置的股权所对应享有的该子公司处置日净资产与本公司合并报表层面的价值的差额。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公司名称	处置时间	投资收益
云南久安投资有限公司	2014.8.25	1,414,208.71

(四)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79,773.43	17,392.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0,000.00	100,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23,576.60	-133,537.5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1.29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103,350.03	-16,386.60
减： 所得税影响数	116,391.18	27,624.35
减：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数		2,757.94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986,958.85	-46,768.89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023,144.34	556,713.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36,185.49	603,482.04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39.56%	-8.40%

公司 2014 年和 2013 年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39.56% 和 -8.40%。2014 年的非经常性损益高于 2013 年非经常

性损益的金额，且占比较大，主要原因如下：

(1) 2014 年公司处置云南久安投资有限公司 60%股权，获得投资收益 1,414,208.71 元。

(2) 电压检测与上报系统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委托方为盘龙区科学技术与信息化局，盘龙区科学技术与信息化局向本公司安排科技创新资金拨款 10 万元，用于项目设备、能源及材料费用支出，该项目于 2013 年已完成。

(3) 电压监测与上报系统开发项目委托方为昆明市科学技术局，昆明市科学技术局向本公司提供市级科技专项经费 30 万元，用于项目设备、能源及材料、试验及其他项目支出，该项目于 2014 年已完成。

(4) 电力自动化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委托方为盘龙区科学技术与信息化局，昆明市科学技术局向本公司提供市级科技专项经费 20 万元，用于项目设备、能源及材料、试验及其他项目支出，该项目于 2014 年已完成。

(五) 适用的主要税收政策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费)种	税率	计税依据
营业税	3%	工程施工收入扣除符合《关于营业税若干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3]16 号)规定的设备价值金额
	5%	技术服务收入
增值税	17%	按货物销售收入的 17%计提销项税扣除当期允许进项税后差额计缴
	6%	按设计服务收入的 6%计提销项税扣除当期允许进项税后差额计缴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7%	增值税、营业税的应纳税额(不同地区税率不同)
教育费附加	3%	增值税、营业税的应纳税额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增值税、营业税的应纳税额
企业所得税	25%	按应税利润总额计征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主要税种及税率：

项目	昆自股份	设计公司	工程公司	能瑞电力
增值税	17%	6%	17%	17%
营业税	3%、5%	5%	3%、5%	5%
城建税	7%	7%	7%	7%

教育费附加	3%	3%	3%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2%	2%	2%
企业所得税	25%	25%	25%	25%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税收征收方式均为查账征收，公司部分在昆明市外的承建项目所涉及的流转税会存在业主方代扣代缴情况。

2、税收优惠

公司目前无正在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五、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的主要构成及减值准备

1、流动资产分析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货币资金	5,731,865.90	9.09	6,813,760.54	10.78
应收票据	-	-	1,000,000.00	1.58
应收账款	41,395,524.62	65.68	25,290,922.51	40.01
预付款项	2,612,701.50	4.15	3,809,020.82	6.03
其他应收款	4,582,746.61	7.27	17,330,193.58	27.42
存货	8,703,264.76	13.81	8,968,851.03	14.19
合计	63,026,103.39	100.00	63,212,748.48	100.00

(1) 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现金	110,759.17	100,174.75
银行存款	2,774,238.46	5,061,381.10
其他货币资金	2,846,868.27	1,652,204.69
合计	5,731,865.90	6,813,760.54

本公司货币资金包括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均为开立保函保证金。除此外无其他抵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应收票据

票据种类	2014/12/31	2013/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1,000,000.00

(3) 应收账款

①最近两年的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坏账准备	净值
1年以内	37,450,563.01	1,123,516.89	36,327,046.12
1至2年	4,045,779.32	202,288.97	3,843,490.35
2至3年	1,041,504.98	156,225.75	885,279.23
3至4年	394,602.43	118,380.73	276,221.70
4至5年	126,974.44	63,487.22	63,487.22
5年以上	1,654,000.00	1,654,000.00	-
合计	44,713,424.18	3,317,899.56	41,395,524.62

续上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坏账准备	净值
1年以内	20,396,618.06	611,898.55	19,784,719.51
1至2年	4,901,223.26	245,061.17	4,656,162.09
2至3年	722,350.06	108,352.51	613,997.55
3至4年	293,935.54	88,180.66	205,754.88
4至5年	60,576.95	30,288.47	30,288.48
5年以上	2,245,004.63	2,245,004.63	-
合计	28,619,708.50	3,328,785.99	25,290,922.51

②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欠款金额前五名债务人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比例 (%)
1	国投云南风电有限公司	4,721,361.46	1年以内	10.56
2	陕西电力建设总公司	4,527,909.12	1年以内	10.13
3	云南大唐国际宾川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916,843.30	1年以内	8.76
4	鹤庆北衙矿业有限公司	3,572,286.38	1年以内	7.99
5	华能昌宁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502,044.87	1年以内	5.60
合计	--	19,240,445.13	--	43.04

③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欠款金额前五名债务人情况如下表：

单位: 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比例 (%)
1	云南龙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420,259.56	1-2 年	11.95
2	华能洱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298,800.00	1 年以内	11.53
3	云南省玉溪水力发电设备有限公司	1,600,000.00	5 年以上	5.59
4	滇池补水工程建设指挥部	1,341,380.00	1 年以内	4.69
5	华能澜沧江水电有限公司	1,303,230.27	1 年以内	4.55
合计	--	10,963,669.83	--	38.31

截至 2014 年末和 2013 年末,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41,395,524.62 元、25,290,922.51 元, 2014 年末比 2013 年增长 63.68%, 公司应收账款的增长主要是由于公司业务的增加而同步增加, 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保持稳定, 公司应收账款的大幅增加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公司客户信用状况良好且与公司保持稳定的合作关系, 公司自成立以来, 应收账款管理情况良好。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应收款项的坏账, 期末按账龄分析法并结合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计入当期损益。总体上看, 公司应收账款风险控制在较低水平。

公司账龄 5 年以上的一笔大金额应收账款 1,600,000.00 元, 客户单位: 云南省玉溪水力发电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我公司于 2007 年 2 月 9 日与该单位签订“越南安滇二级水电站电气设备”购销合同, 合同金额 10,000,000.00 元, 截止目前已收款 8,400,000.00 元。由于该项目在越南, 客户与越南合作单位存在沟通协调问题, 造成我公司受牵连。目前我公司与该单位随时保持联系, 正在进行协商相关收款事宜, 我公司预计该笔款项能够全额收回。

公司应收一大寨水力发电厂, 账款为 156,200.00 元, 由于执行合同时工期滞后, 造成该项目被业主单方面叫停, 合同履行终止, 后经双方协商, 签订尾款处理协议, 约定余款不再支付我公司, 经公司董事会决议予以核销。

⑤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 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的股东欠款情况。

(4) 预付账款

①最近两年的预付账款情况表:

单位: 元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978,669.10	2,658,891.91
1-2 年	242,262.40	998,058.91
2-3 年	289,770.00	152,070.00
3 年以上	102,000.00	
合计	2,612,701.50	3,809,020.82

②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 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 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比例 (%)
1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分公司	441,600.00	1 年以内	16.90
2	昆明鸿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388,395.90	1 年以内	14.87
3	徐天龙	189,500.00	1 年以内	7.25
4	昆明德康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02,000.00	3-4 年	3.90
5	云南亦城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	1 年以内	3.83
合计	--	1,221,495.90	--	46.75

③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 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 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比例 (%)
1	昆明东控电器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404,000.00	1 年以内	10.61
2	温世洪	286,000.00	1-2 年	7.51
3	南京科明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166,100.00	1-2 年	4.36
4	昆明腾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2,129.99	1-2 年	3.99
5	昆明市宇欧商贸有限公司	149,400.00	1-2 年	3.92
合计	--	1,157,629.99	--	30.39

各年预付款项余额较小, 主要是预付给供应商的款项。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余额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减少了 1,196,319.32 元, 属于正常业务范围内的波动。

(5) 其他应收款

① 最近两年的其他应收款及坏账准备情况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坏账准备	净值
账龄组合	1年以内	3,146,658.52	94,399.75
	1至2年	544,982.50	27,249.13
	2至3年	30,000.00	4,500.00
	3至4年	280.00	84.00
	4至5年	--	--
	5年以上	--	--
关联方组合	12,000.00		12,000.00
备用金组合	975,058.47		975,058.47
合计	4,708,979.49	126,232.88	4,582,746.61

续上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坏账准备	净值
账龄组合	1年以内	1,548,223.50	46,446.71
	1至2年	130,000.00	6,500.00
	2至3年	50,990.00	7,648.50
	3至4年	--	--
	4至5年	62,382.55	31,191.28
	5年以上	83,509.04	83,509.04
关联方组合	13,030,000.00		13,030,000.00
备用金组合	2,600,384.02		2,600,384.02
合计	17,505,489.11	175,295.53	17,330,193.58

②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 欠款金额前五名债务人情况如下表:

单位: 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比例 (%)
1	中能电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600,000.00	1年以内	33.98
2	中投咨询有限公司	430,000.00	1年以内	9.13
3	大理漾濞水电有限公司	400,000.00	1年以内	8.49
4	华能鹤庆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00,000.00	1-2年	6.37
5	陕西电力建设总公司	230,000.00	1年以内	4.88
合计	--	2,960,000.00	--	62.85

③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 欠款金额前五名债务人情况如下表:

单位: 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比例 (%)
1	嵩明汇通投资有限公司	10,950,000.00	1-2 年 2-3 年	62.55
2	颜兴剑	1,000,000.00	1 年以内	5.71
3	姚谢睦	1,000,000.00	1 年以内	5.71
4	陈俭民	730,170.59	1 年以内	4.17
5	中投咨询有限公司	500,000.00	1 年以内	2.86
合计	--	14,180,170.59	--	81.00

公司 2014 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4,708,979.49 元，计提坏账准备为 126,232.88 元，账面价值为 4,582,746.61 元。2013 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17,505,489.11 元，计提坏账准备为 175,295.53 元，账面价值为 17,330,193.58 元。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投标保证金、施工保证金、员工备用金。从报告期的其他应收款的账龄看公司至今没有发生大额坏账，账款回收情况良好。

④ 报告期末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昆明轩敞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	--
合计	10,000.00	--

(6) 存货

① 最近两年的存货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产成品)	1,409,119.46	--	1,409,119.46	1,269,091.79	--	1,269,091.79
工程施工	7,294,145.30	--	7,294,145.30	7,699,759.24	--	7,699,759.24
合计	8,703,264.76	--	8,703,264.76	8,968,851.03	--	8,968,851.03

从构成情况分析，公司存货主要是报告时点未完工项目工程施工投入，是由于本公司所承接项目主要是水电建设项目，项目周期一般为 1 至 2 年，在报告时点工程施工余额较大属正常情况；库存商品余额在公司存货中占比较小，是由于公司采购业务都根据已签订的建造合同、销售合同下订单，可对采购数量严格控制，故期末实物存货金额较小，且波动较小。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存

货构成合理。

② 2014 年 12 月 31 日工程施工明细:

单位: 元

工程项目	合同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累计已确认毛利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建造合同形成的完工未决算资产
松子山风电场 110kV 线路送出工程	17,566,516.55	17,216,743.77	3,887,678.78	16,438,388.07	778,355.70
东川野牛风电场一期 48MW 工程 110kV 送出线路 EPC 总承包	14,992,025.00	12,230,681.80	3,158,659.76	11,786,043.88	444,637.92
松子山电气设备安装及调试工程	1,765,900.00	910,268.67	166,202.35	831,011.77	79,256.90
昆明滇池国际会展中心项目一期供电工程	10,454,335.86	9,478,816.80	1,805,241.88	8,893,212.40	585,604.40
龙生源 10KV 输电工程设计、采购、施工	5,276,400.00	4,036,098.07	803,283.50	3,918,456.08	117,641.99
融城优郡项目商业供配电网工程	2,881,700.00	2,776,450.90	133,734.86	2,388,122.42	388,328.48
石洞山风电场 35kV 架空集电线路 EPC 总承包工程	16,800,000.00	15,363,186.95	3,092,796.12	12,513,119.00	2,850,067.95
云南先锋职工住宅小区变配电安装工程	2,679,876.37	1,491,419.23	63,838.05	437,760.00	1,053,659.23
元江羊岔街风电场送出线路南区工程施工	7,952,333.29	6,972,622.73	860,719.92	6,476,030.00	496,592.73
左美果 40WW 风电项目 35KV 集电线路工程	7,985,262.00	7,427,909.12	771,630.67	6,927,909.12	500,000.00
合计	88,354,349.07	77,904,198.04	14,743,785.89	70,610,052.74	7,294,145.30

③ 本公司存货跌价准备

期末按存货类别进行检查, 可变现净值均高于成本, 故不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存货主要是库存商品 (产成品) 和工程施工, 公司 2014 年存货账面价值为 8,703,264.76 元, 其中库存商品 (产成品) 为 1,409,119.46 元, 工程施工为 7,294,145.30 元。2013 年存货账面价值为 8,968,851.03 元, 其中库存商品 (产成

品) 为 1,269,091.79 元, 工程施工为 7,699,759.24 元。2014 年存货账面价值比 2013 年减少 265,586.27 元, 减少比例为 2.96%, 变化较小。报告期内存货的结构稳定。

2、非流动资产分析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1,000,000.00	15.64
固定资产	4,156,562.44	81.62	4,439,070.23	69.44
无形资产	74,949.30	1.47	87,490.17	1.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861,033.11	16.91	866,392.55	13.55
合计	5,092,544.85	100.00	6,392,952.95	100.00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最近两年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	1,000,000.00
合计	--	1,000,000.00

2013 年的 100 万元余额系原子公司云南久安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嵩明汇通公司 10% 股权, 账面价值 100 万元, 2014 年 10 月本公司已将云南久安投资有限公司股权对外转让, 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相应该项投资减少。2014 年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无余额。

(2) 固定资产

①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运输工具、办公设备和机器、仪器实验设备, 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残值率、折旧年限、年折旧率见下表: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及建筑物	20	5.00	4.75
2	机器、仪器及实验设备	3-5	5.00	19.00-31.67
3	运输工具	5-10	5.00	9.50-19.00
4	办公设备	5	5.00	19.00

② 最近两年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等见下表:

单位: 元

固定资产类别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8,160,042.15	1,053,124.33	244,119.11	8,969,047.37
其中：房屋、建筑物	1,100,897.97			1,100,897.97
运输工具	3,353,020.00	828,270.87	184,945.11	3,996,345.76
办公设备	1,022,239.03	189,494.49	59,174.00	1,152,559.52
机器、仪器及实验设备	2,683,885.15	35,358.97		2,719,244.12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3,720,971.92	1,136,960.72	45,447.71	4,812,484.93
其中：房屋、建筑物	551,705.22	55,973.44		607,678.66
运输工具	1,598,836.36	511,145.85	8,263.95	2,101,718.26
办公设备	504,099.80	194,134.31	37,183.76	661,050.35
机器、仪器及实验设备	1,066,330.54	375,707.12		1,442,037.66
三、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建筑物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机器、仪器及实验设备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439,070.23	--	--	4,156,562.44
其中：房屋、建筑物	549,192.75	--	--	493,219.31
运输工具	1,754,183.64	--	--	1,894,627.50
办公设备	518,139.23	--	--	491,509.17
机器、仪器及实验设备	1,617,554.61			1,277,206.46

续上表

固定资产类别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6,577,053.22	1,948,144.07	365,155.14	8,160,042.15
其中：房屋、建筑物	1,100,897.97			1,100,897.97
运输工具	3,248,745.16	469,429.98	365,155.14	3,353,020.00
办公设备	812,559.64	209,679.39		1,022,239.03
机器、仪器及实验设备	1,414,850.45	1,269,034.70		2,683,885.15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3,097,641.78	972,824.28	349,494.14	3,720,971.92
其中：房屋、建筑物	499,412.58	52,292.64		551,705.22
运输工具	1,448,188.70	500,141.80	349,494.14	1,598,836.36
办公设备	350,592.78	153,507.02		504,099.80
机器、仪器及实验设备	799,447.72	266,882.82		1,066,330.54
三、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建筑物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固定资产类别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机器、仪器及实验设备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479,411.44			4,439,070.23
其中：房屋、建筑物	601,485.39			549,192.75
运输工具	1,800,556.46			1,754,183.64
办公设备	461,966.86			518,139.23
机器、仪器及实验设备	615,402.73			1,617,554.61

③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各项固定资产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④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的情况：

截止公开转让说明书截稿日，公司无固定资产未办理产权证书的情况。

⑤ 固定资产不存在抵押的情况。

（3）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主要是公司购入的软件，软件为行政人资统计软件、工程造价管理软件、WIN 正版操作系统以及送电线路设计软件。最近两年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原值小计	215,559.07	33,470.08	--	249,029.15
软件	215,559.07	33,470.08	--	249,029.15
累计摊销小计	128,068.90	46,010.95	--	174,079.85
软件	128,068.90	46,010.95	--	174,079.85
账面价值合计	87,490.17	--	--	74,949.30
软件	87,490.17	--	--	74,949.30

期末，各项无形资产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期末，无用于抵押担保的无形资产。

（4）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 最近两年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861,033.11	866,392.55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861,033.11	866,392.55

②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 元

项 目	2014/12/31		2013/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坏账准备			9,627.83	38,511.32
合 计			9,627.83	38,511.32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昆明自动化(集团)电力工程有限公司预计未来年度内无足够应纳税所得额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故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1) 各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单个客户期末余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 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B.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类别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公司关联方组合	本公司对与关联方业务往来产生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 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减值损失, 计提坏账准备。如经测试未发现减值, 不计提坏账准备。
备用金组合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 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减值损失, 计提坏账准备。如经测试未发现减值, 不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除关联方组合、备用金组合、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外的其余应收款项，均归入账龄组合。
------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比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3.00
1—2 年（含 2 年）	5.00
2—3 年（含 3 年）	15.00
3—4 年（含 4 年）	30.00
4—5 年（含 5 年）	50.00
5 年以上	100.00

本公司确定坏账计提比例时，是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的。

C.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的单项金额重大或非重大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资产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②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③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无形资产发生减值的，无形资产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及转回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12/31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2014/12/31
			转回	转销	合并范围减少	
坏账准备	3,504,081.52	102,250.92		156,200.00	6,000.00	3,444,132.44

续上表

项目	2012/12/31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2013/12/31
			转回	转销	合并范围减少	
坏账准备	2,273,478.29	1,230,603.23				3,504,081.52

(二) 负债的主要构成及其变化

1、流动负债分析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应付账款	27,523,856.25	70.04	24,010,909.33	58.25
预收款项	3,805,940.06	9.69	7,460,794.40	18.10
应付职工薪酬	2,479,205.00	6.31	--	--
应交税费	3,339,987.02	8.50	2,159,796.34	5.24
其他应付款	2,146,796.55	5.46	7,590,175.18	18.41
合计	39,295,784.88	100.00	41,221,675.25	100.00

(1) 应付账款

① 最近两年的应付账款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比例(%)	2013年12月31日	比例(%)
1年以内	21,065,360.57	76.53	14,212,691.02	59.19
1-2年	3,796,792.79	13.79	6,759,546.98	22.76
2-3年	118,820.00	0.43	2,102,148.98	14.15
3年以上	2,542,882.89	9.25	936,522.35	3.90
合计	27,523,856.25	100.00	41,221,675.25	100.00

② 期末无应付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③ 账龄超过 1 年上的主要应付账款明细情况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数	款项性质
陈德祥	劳务分包商	1,645,877.24	工程款
昆明赛格迈电气有限公司	供应商	714,900.00	购货款
宣威市宣能有限责任公司	劳务分包商	700,000.00	设计费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供应商	630,625.00	设备款
孟杰	劳务分包商	500,000.00	设计费
云南荣宏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供应商	384,808.00	劳务费
南瑞动力控制公司	供应商	380,000.00	设备款

合计		4,956,210.24	
----	--	--------------	--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数	款项性质
刘世芳	劳务分包商	2,313,000.00	工程款
云南建源公司	供应商	2,049,745.32	购货款
成都市东方电力线路构件厂	供应商	1,669,132.64	购货款
宣威市宣能有限责任公司	劳务分包商	700,000.00	工程款
昆明赛格迈电气有限公司	供应商	690,900.00	购货款
孟杰	劳务分包商	500,000.00	工程款
云南变压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供应商	497,000.00	购货款
云南荣宏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劳务分包商	384,808.00	工程款
南瑞动力控制公司	供应商	380,000.00	设备款
合计		9,184,585.96	

(2) 预收款项

① 最近两年的预收款项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销货款	194,443.57	1,065,405.20
工程款	2,599,552.37	6,269,071.56
设计费	1,011,944.12	126,317.64
合计	3,805,940.06	7,460,794.40
其中：1 年以上	209,584.07	1,282,601.08

② 期末账龄超过 1 年较大的预收款项：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数	款项性质
云南龙生源自来水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4,743.57	设备款
云南红河金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	销货款
晋宁县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非关联方	4,840.50	工程款
合计		209,584.07	

(2)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数	款项性质
龙陵县小河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5,000.00	工程款

云南隆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0,000.00	销货款
临沧韭菜坝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52,000.00	工程款
云南红河金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	工程款
丽江源城公司	非关联方	31,000.00	工程款
麻栗坡县电力有限责任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000.00	工程款
洱源县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	工程款
华宁宁兴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0,500.00	工程款
云南省恒立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052.00	工程款
云南滇能（集团）昭通高桥发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4,802.46	工程款
水电十四局工程指挥部	非关联方	300,000.00	工程款
合计		1,443,354.46	

注：对云南滇能（集团）昭通高桥发电有限公司的预付款中，162,864.90为一年以内。

（3）应付职工薪酬

①2014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一、短期薪酬		11,559,919.94	9,080,714.94	2,479,205.00
二、离职后福利		545,345.16	545,345.16	
三、辞退福利				
四、其他长期职工薪酬				
合计		12,105,265.10	9,626,060.10	2,479,205.00

a.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929,595.34	8,450,390.34	2,479,205.00
二、职工福利费		181,697.80	181,697.80	
三、社会保险费		234,036.80	234,036.80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201,533.71	201,533.71	
2. 工伤保险费		11,609.17	11,609.17	
3. 生育保险费		20,893.92	20,893.92	
四、住房公积金		175,800.00	175,80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8,790.00	38,790.0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11,559,919.94	9,080,714.94	2,479,205.00
----	--	---------------	--------------	--------------

2014 年末“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余额 2,479,205.00 元为 2014 年末计提的年终奖。

b.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一、基本养老保险费		505,247.06	505,247.06	
二、失业保险费		40,098.10	40,098.10	
三、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545,345.16	545,345.16	

② 2013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一、短期薪酬	105,621.35	7,777,208.91	7,882,830.26	
二、离职后福利		437,367.62	437,367.62	
三、辞退福利				
四、其他长期职工薪酬				
合计	105,621.35	8,214,576.53	8,320,197.88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5,621.35	7,189,946.95	7,295,568.30	
二、职工福利费		182,624.08	182,624.08	
三、社会保险费		184,383.88	184,383.88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158,203.13	158,203.13	
2. 工伤保险费		9,355.98	9,355.98	
3. 生育保险费		16,824.77	16,824.77	
四、住房公积金		165,200.00	165,20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5,054.00	55,054.0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105,621.35	7,777,208.91	7,882,830.26	

b.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一、基本养老保险费		410,791.20	410,791.20	

二、失业保险费		26,576.42	26,576.42	
三、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437,367.62	437,367.62	

(4) 应交税费

单位: 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011,684.14	284,780.05
营业税	892,233.91	1,064,739.51
企业所得税	1,365,935.11	686,834.5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562.41	29,398.46
房产税	1,301.93	1,301.93
土地使用税	68.28	68.28
个人所得税	-281.67	-136.56
印花税	8,447.96	9,869.21
教育费附加	26,438.86	50,165.19
地方教育费附加	17,596.09	32,775.72
合计	3,339,987.02	2,159,796.34

个人所得税余额为负数原因为企业代缴多缴部分，下期缴纳时可抵扣。

(5) 其他应付款

① 最近两年其他应付款情况表：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借款	1,515,280.71	6,452,376.65
房租	598,770.24	1,133,947.15
职工出差报销代垫费用	32,745.60	1,901.38
质保金	-	1,950.00
合计	2,146,796.55	7,590,175.18
其中：1年以上	858,291.92	1,971,652.10

② 最近两年，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应付款余额：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李楠	2,064,050.95	1,496,289.55
合计	2,064,050.95	1,496,289.55

2、非流动负债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递延收益	--	--	400,000.00	100.00
合计	--	--	400,000.00	100.00

(1) 递延收益

① 2014 年度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电压监测与上报系统开发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电力自动化技术研发中心建设	100,000.00	1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00,000.00	100,000.00	500,000.00		

② 2013 年度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电压检测与上报系统的研发及产业化	60,000.00	4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电压监测与上报系统开发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电力自动化技术研发中心建设		10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60,000.00	140,000.00	100,000.00	400,000.00	

③公司递延收益情况说明

a. 电压检测与上报系统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委托方为盘龙区科学技术与信息化局，根据项目合同约定，盘龙区科学技术与信息化局向本公司安排科技创新资金拨款 10 万元，用于项目设备、能源及材料费用支出，该项目于 2013 年已完成。

b. 电压监测与上报系统开发项目委托方为昆明市科学技术局，根据项目合同约定，昆明市科学技术局向本公司提供市级科技专项经费 30 万元，用于项目设备、能源及材料、试验及其他项目支出，该项目于 2014 年已完成。

c. 电力自动化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委托方为盘龙区科学技术与信息化局，根据项目合同约定，昆明市科学技术局向本公司提供市级科技专项经费 20 万元，用于项目设备、能源及材料、试验及其他项目支出，该项目于 2014 年已完成。

（三）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	24,000,000.00	24,000,000.00
资本公积	770,636.16	1,060,624.82
盈余公积	459,869.79	178,161.88
未分配利润	3,592,357.41	-1,149,079.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8,822,863.36	24,089,707.68
少数股东权益	--	3,894,318.50
合计	28,822,863.36	27,984,026.18

1、股本（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2013/12/31		本年 增加	本年 减少	2014/12/31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李楠	21,600,000.00	90.00		3,000,000.00	18,600,000.00	77.50
李钦	600,000.00	2.50		600,000.00		
杨秀石	480,000.00	2.00		480,000.00		
李倩雯	1,320,000.00	5.50		1,320,000.00		
昆明轩敞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00,000.00		5,400,000.00	22.50
合计	24,000,000.00	100.00	5,400,000.00	5,400,000.00	24,000,000.00	100.00

2、资本公积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0,624.82	710,011.34		770,636.16

其他资本公积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1,060,624.82	710,011.34	1,000,000.00	770,636.16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中，2014 年度新增 710,011.34 元为 2014 年本公司收购下属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中，支付对价小于子公司收购日净资产公允价值，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处理；60,624.82 元为公司历次股东变更、增资过程中股东多投入资本，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处理；

其他资本公积中，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本公司将能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因 2013 年末本公司账面不存在对能瑞公司的股权投资，故在编制合并报表过程中对能瑞公司净资产抵销过程中相应增加了年初合并报表资本公积 1,000,000.00 元，该金额在 2014 年合并过程中作减少处理。

3、盈余公积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法定盈余公积	178,161.88	281,707.91		459,869.79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178,161.88	281,707.91		459,869.79

4、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调整前 上年期末未分配利润	-1,149,079.02	-1,660,613.93
调整 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1,149,079.02	-1,660,613.9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23,144.34	556,713.1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81,707.91	45,178.2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年分配现金股利		
本年分配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592,357.41	-1,149,079.02

六、管理层对公司最近二年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的分析

（一）财务状况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增长（%）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	-------	------------------

流动资产	6,302.61	-0.30	6,321.27
非流动资产	509.25	-20.34	639.30
总资产	6,811.86	-2.14	6,960.57
流动负债	3,929.58	-4.67	4,122.17
非流动负债	--	-100.00	40.00
总负债	3,929.58	-5.59	4,162.17

2014年12月31日与2013年12月31日相比，公司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呈下降的趋势，资产下降幅度小于负债下降幅度，但整体波动不大。

公司资产构成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占总资产(%)	2013年12月31日	占总资产(%)
流动资产	6,302.61	92.52	6,321.27	90.82
非流动资产	509.25	7.48	639.30	9.18
总资产	6,811.86	100.00	6,960.57	100.00

公司2014年年末和2013年年末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92.52%和90.82%，较为稳定。公司流动资产中主要为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和存货。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略小，主要为固定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 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502.31	55.67
毛利率(%)	17.27%	18.78%
净资产收益率(%)	18.84%	2.68%
每股收益(元/股)	0.21	0.03

2014年和2013年，公司分别实现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502.31万元和55.67万元。2014年和2013年度毛利率分别为17.27%和18.78%，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18.84%、和2.68%，每股收益分别为0.21元和0.03元。

公司2014年较2013年盈利水平大幅提高，主要是由于2014年公司的营业收入大幅度增加，比2013年公司的营业收入增长66.11%。再加上2014年的资产减值损失较2013年减少112.84万，处置云南久安投资有限公司60%股权而

产生了 141.42 万元的投资收益。即使除去资产减值损失和投资收益的影响,2014 年的净利润较 2013 仍然大幅度提高,由于上述原因使得公司 2014 年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都大幅增加。总体来说,公司的盈利能力正在逐渐增强。

(三) 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以母公司报表为基础)(%)	58.30%	59.50%
流动比率(倍)	1.60	1.53
速动比率(倍)	1.32	1.22

公司 2014 年和 2013 年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1.60 倍和 1.53 倍,公司速动比率分别为 1.32 倍和 1.22 倍,以母公司口径计算的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8.30% 和 59.50%。

报告期内资产负债率偏高。主要是工程结算的原因导致公司应付、应收款项都较高,从而使得资产负债率偏高。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大于 1,且较为稳定,体现出公司的良好的偿债能力。报告期内公司没有银行借款,且公司信誉良好,公司最终客户资信状况良好,虽然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一般,但公司货币资金余额较充足,而且公司未来可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筹资,偿债能力有保障,不存在偿债风险。

(四) 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倍)	3.55	3.50
存货周转率(倍)	11.08	4.54

公司 2014 年和 2013 年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3.55 倍和 3.50 倍,稍微偏低且稳定,主要是公司属于建筑工程施工行业,未完工的项目期间结算后客户付款不及时,导致年末应收账款的余额较大,因此应收账款周转率偏低。

报告期末,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1.08 倍和 4.54 倍,存货周转率较好,且变动较大,主要是因为公司的存货主要是未完工的项目,由于《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工程施工—工程结算的余额期末要按存货列报,考虑期末未完工的

项目和每个项目结算时间都有较大不确定性，因此按照会计准则列报的存货金额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故而公司存货周转率变动较大。总体来说，报告期内公司的营运能力较好，符合公司业务特点。

（五）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128,626,087.99	82,831,333.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135,426,841.17	88,391,888.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00,753.18	-5,560,555.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65,189.96	-1,945,381.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9,005.00	-320,692.43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76,558.22	-7,826,629.44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61,555.85	12,988,185.29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84,997.63	5,161,555.85

2014 年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减少 2,276,558.22 元，其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800,753.18 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765,189.96 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759,005.00 元。

2013 年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减少 7,826,629.44 元，其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560,555.45 元，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为-1,945,381.56 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20,692.43 元。

从公司近两年的现金流量分析来看，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均为负，2014 年较 2013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增加，增加比例为 22.30%，是由于 2014 年业务量增加，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支付的保证金和工资薪金也相应增加，其中支付的保证金 2014 年比 2013 年增加 10,488,571.77 元。总体来看，公司的现金流量较差，但符合公司的行业特性、经营特点。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1、持有公司 5%及以上股份的股东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比例 (%)	与本公司关系
1	李楠	77.50	董事长
2	昆明轩敞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50	--

2、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昆明自动化(集团)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电力工程设计	100.00 万元	水利水电工程、通信工程、送变电工程的设计及施工；水利水电工程、通信工程、送变电工程的监理
昆明自动化(集团)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电力工程施工	100.00 万元	送变电工程、水利水电工程、通信工程、安全防范系统工程、电力自动化监控系统工程的总承包
昆明能瑞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电力工程施工	100.00 万元	电力技术开发及咨询；工业自动化工程的设计、安装、检测、调试；电气机械及器材、通讯设备（无线电发射及接收设备除外）、计算机及配件、电子产品、仪器仪表的销售

(续上表)

子公司全称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昆明自动化(集团)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100.00 万元	--	100.00	100.00
昆明自动化(集团)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万元	--	100.00	100.00
昆明能瑞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100.00 万元	--	100.00	100.00

3、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具体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的“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部分。

4、其他关联方

(1) 实际控制人李楠的亲属

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与本公司关系
李倩雯	实际控制人侄女	--
何霄潇	实际控制人女儿	--
李钦	实际控制人兄长	物资供应部经理

(2) 云南久安投资有限公司

云南久安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9 月 17 日，营业注册号：530000000019237，注册地址是昆明市盘龙区白塔路 131 号汇都国际 B 座 7 楼，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公司经营项目为投资活动，房地产的开发、经营、销售、租赁、咨询及物业管理；电站及变电站运行管理及维护、检修、技术咨询服务；电器机械及器材、通讯设备、计算机及其他电子设备、仪器仪表成套设备的销售。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楠持有该公司 80% 的股权，为第一大股东，并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

(3) 云南磐能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云南磐能电力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4 月 27 日。营业注册号：530000100059709，注册地址是云南省昆明市白塔路 131 号汇都国际 C 座 A 栋 1307 室，注册资本 100 万元。经营范围为：电力系统自动化、电力系统设备、通信设备（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备）、智能控制系统的研制与销售、自动控制系统及计算机软硬件研制与销售、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该公司股东何霄潇与公司控股股东李楠为母女关系。2015 年 3 月 2 日，云南磐能电力技术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股东何霄潇将对公司的出资 70 万元按 1:1 的价格转让给金瑞，并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此次转让后，云南磐能电力技术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再具有关联关系。

(4) 嵩明汇通投资有限公司

嵩明汇通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1 月 26 日。营业注册号：530127100008172，注册地址是嵩明县杨林镇杨林街兰茂路，注册资本 1000 万元。经营范围：项目投资与管理。嵩明汇通投资有限公司是昆自股份实际控制人李楠女士控制的云南久安投资有限公司的参股企业，所持比例为 10%。昆自股份的财务总监龙波担任嵩明汇通投资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

（二）报告期的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本公司与关联方无经常性关联交易。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房屋租赁情况

公司经营场所自2008年搬迁至目前所在地址云南省昆明市白塔路131号汇都国际B座写字楼7楼，该层写字楼所有权人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李楠。

报告期内承租方、租赁面积与单价情况如下所示：

年份	承租方	面积 (m ²)	单价每月(元/平方)
2013年	集团公司	530.00	58.00
	工程公司	99.20	58.00
	设计公司	27.82	58.00
	能瑞公司	217.63	58.00
2014年	集团公司	557.82	58.00
	工程分公司	99.20	58.00
	能瑞公司	217.63	58.00

上述房屋的租赁均用做公司的办公经营场所。

（2）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公司各报告期末对关联方的往来余额如下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其它应收款			
昆明轩敞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	--	借款
嵩明汇通投资有限公司	--	10,950,000.00	借款
其他应付款			
李楠	2,064,050.95	1,496,289.55	房租
云南磐能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	1,050,000.00	借款

（3）股权转让情况

1、2014年8月25日，本公司与李楠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将持有的云南久安投资有限公司60%股份转让给李楠，股权转让价格6,000,000.00元，截止2014年8月31日已全部完成股权转让手续，已收到李楠股权转让款6,000,000.00元。

2、2014年10月21日，本公司与李楠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李楠将持有本公司子公司昆明自动化成套（集团）电力工程公司的10%股份转让给本公司，股权转让价格100,000.00元，转让后电力工程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3、2014年10月21日，昆自成套有限与姚明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姚明将其对设计公司40万元的出资按4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昆自成套有限，转让后设计公司为昆自成套有限的全资子公司。

4、2014年8月20日，何霄潇、李倩雯分别与昆自成套有限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何霄潇将其对能瑞技术公司的全部出资70万元按7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昆自成套有限，李倩雯将其对能瑞技术公司的全部出资30万元按3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昆自成套有限，转让后能瑞技术公司为昆自成套有限的全资子公司。

4、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发生时，公司正处于有限公司阶段，因公司治理不够规范，没有针对关联交易制定具体的规章制度。2015年1月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关联交易决策作出规定外，公司还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止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管理制度》等制度，严格规范关联交易行为。

八、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止，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九、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最近两年的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情况表:

单位: 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坏账准备	净值	金额	坏账准备	净值
1年以内	33,970,896.15	1,019,126.88	32,951,769.27	16,407,703.20	492,231.10	15,915,472.10
1-2年	3,981,204.32	199,060.22	3,782,144.10	3,318,623.72	165,931.19	3,152,692.53
2-3年	184,939.92	27,740.99	157,198.93	722,350.06	108,352.51	613,997.55
3-4年	394,602.43	118,380.73	276,221.70	293,935.54	88,180.66	205,754.88
4-5年	126,974.44	63,487.22	63,487.22	60,576.95	30,288.47	30,288.48
5年以上	1,654,000.00	1,654,000.00	--	2,245,004.63	2,245,004.63	--
合计	40,312,617.26	3,081,796.04	37,230,821.22	23,048,194.10	3,129,988.56	19,918,205.54

(2)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 欠款金额前五名债务人情况如下表:

单位: 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比例 (%)
1	国投云南风电有限公司	4,721,361.46	1年以内	11.71
2	陕西电力建设总公司	4,527,909.12	1年以内	11.23
3	云南大唐国际宾川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916,843.30	1年以内	9.72
5	鹤庆北衙矿业有限公司	3,572,286.38	1年以内	8.86
6	华能昌宁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502,044.87	1年以内	6.21
合计	--	19,240,445.13	--	47.73

(3)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 欠款金额前五名债务人情况如下表:

单位: 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比例 (%)
1	云南龙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420,259.56	1-2年	14.84
2	华能洱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298,800.00	1年以内	14.31
3	云南省玉溪水力发电设备有限公司	1,600,000.00	5年以上	6.94
4	滇池补水工程建设指挥部	1,341,380.00	1年以内	5.82
5	华能澜沧江水电有限公司	1,303,230.27	1年以内	5.65
合计	--	10,963,669.83	--	47.57

(4)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 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的股东欠款情况。

2、其他应收款

(1) 最近两年的其他应收款及坏账准备情况表:

单位: 元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坏账准备	净值	金额	坏账准备	净值
关联方组合	10,000.00		10,000.00	6,457,779.00		6,457,779.00
备用金组合	628,268.47		628,268.47	2,270,833.19		2,270,833.19
账龄组合	1 年以内	3,042,658.52	91,279.75	2,951,378.77	1,354,723.50	40,641.71
	1-2 年	544,982.50	27,249.13	517,733.37	100,000.00	5,000.00
	2-3 年	-	-	-	40,990.00	6,148.50
	3-4 年	280.00	84.00	196.00		-
	4-5 年	-	-	-	17,400.00	8,700.00
	5 年以上	-	-	--	68,989.00	68,989.00
合计	4,226,189.49	118,612.88	4,107,576.61	10,310,714.69	129,479.21	10,181,235.48

(2)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 欠款金额前五名债务人情况如下表:

单位: 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比例 (%)
1	中能电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600,000.00	1 年以内	37.86
2	中投咨询有限公司	430,000.00	1 年以内	10.17
3	大理漾濞水电有限公司	400,000.00	1 年以内	9.46
4	华能鹤庆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00,000.00	1 年以内	7.10
5	陕西电力建设总公司	230,000.00	1-2 年	5.44
合计	--	2,960,000.00	--	70.03

(3)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 欠款金额前五名债务人情况如下表:

单位: 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比例 (%)
1	云南久安投资有限公司	2,750,000.00	1 年以内	26.67
2	昆明自动化(集团)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627,779.00	1 年以内	15.79
3	颜兴剑	1,000,000.00	1 年以内	9.70
4	姚谢睦	1,000,000.00	1 年以内	9.70

5	中投咨询有限公司	500,000.00	1 年以内	4.85
合计	--	6,877,779.00	--	66.71

(4) 报告期末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昆明轩敞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0,000.00	--
合计	10,000.00	--

3、长期股权投资

(1) 2014 年度: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昆明自动化 (集团) 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	600,000.00	400,000.00	1,000,000.00	100.00
昆明自动化 (集团) 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	9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0	100.00
昆明能瑞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成本法	90,577.08		90,577.08	90,577.08	100.00
云南久安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6,000,000.00	-6,000,000.00		
合计			7,500,000.00	-5,409,422.92	2,090,577.08	

(2) 2013 年度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昆明自动化 (集团) 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成本法	600,000.00			600,000.00	60.00
昆明自动化 (集团) 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成本法	900,000.00			900,000.00	90.00
云南久安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6,000,000.00			6,000,000.00	60.00
合计		7,500,000.00			7,500,000.00	

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104,932,294.59	55,045,691.72
其中: 主营业务收入	104,932,294.59	55,045,691.72
其他业务收入	--	--

营业成本	87,826,844.64	44,351,524.05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87,826,844.64	44,351,524.05
其他业务支出	--	--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分产品)

单位: 元

产品名称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力工程施工	104,932,294.59	87,826,844.64	55,045,691.72	44,351,524.05
合计	104,932,294.59	87,826,844.64	55,045,691.72	44,351,524.05

(3)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分地区)

单位: 元

地区名称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云南	104,932,294.59	87,826,844.64	55,045,691.72	44,351,524.05
合计	104,932,294.59	87,826,844.64	55,045,691.72	44,351,524.05

(4) 公司前 5 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①2014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华能昌宁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7,269,399.84	16.46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2,513,119.00	11.92
鹤庆北衙矿业有限公司	12,033,370.09	11.47
国投云南风电有限公司	11,786,043.88	11.23
昆明新世纪滇池国际文化旅游会展投资有限公司	8,893,212.40	8.48
小计	62,495,145.20	59.56

②2013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云南龙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2,223,598.94	22.21
华能澜沧江水电有限公司	11,383,419.22	20.68
龙源大理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617,800.00	10.21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300,000.00	7.81
云南龙生源自来水有限公司	3,297,045.56	5.99
小计	36,821,863.72	66.89

十、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015年1月，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委托，以2014年10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公司的整体资产价值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昆明自动化成套（集团）有限公司拟实施股份制改制评估项目评估报告》（北京亚超评报字【2014】A124号），评估结果如下：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流动资产	5,852.58	5,852.58		
非流动资产	627.93	1,180.99	553.06	88.08
资产总计	6,480.51	7,033.57	553.06	8.53
流动负债	3,731.06	3,731.06		-
非流动负债	50.00	40.00	-10.00	-20.00
负债总计	3,781.06	3,771.06	-10.00	-0.26
净资产（股东全部权益）	2,699.45	3,262.51	563.06	20.86

本次评估仅作为昆自集团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工商登记提供参考，公司未根据该评估结果调账。

十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原公司章程，公司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0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0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2、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3、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

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4、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不得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00%。

5、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6、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如股东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形的，公司在分配利润时，应当先从该股东应分配的现金红利中扣减其占用的资金。

（二）公司最近二年的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二年内不存在股利分配的情况。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修订的《公司章程》，公司现行的和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2、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3、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4、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分配利润。

5、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十二、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2014年末，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子公司全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昆明自动化(集团)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电力工程设计	100.00 万元	水利水电工程、通信工程、送变电工程的设计及施工；水利水电工程、通信工程、送变电工程的监理
昆明自动化(集团)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电力工程施工	100.00 万元	送变电工程、水利水电工程、通信工程、安全防范系统工程、电力自动化监控系统工程的总承包
昆明能瑞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电力工程施工	100.00 万元	电力技术开发及咨询；工业自动化工程的设计、安装、检测、调试；电气机械及器材、通讯设备（无线电发射及接收设备除外）、计算机及配件、电子产品、仪器仪表的销售

(续上表)

子公司全称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昆明自动化(集团)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100.00 万元	--	100.00	100.00
昆明自动化(集团)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万元	--	100.00	100.00
昆明能瑞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100.00 万元	--	100.00	100.00

(二) 子公司的财务数据：

1、昆明自动化(集团)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0,134,218.72	9,254,527.04
净资产	2,898,543.98	1,700,966.18
营业收入	10,597,297.07	11,437,581.77
净利润	1,197,577.80	326,729.68

2、昆明自动化(集团)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472,374.03	4,210,382.24
净资产	1,397,969.34	1,399,930.89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1,961.55	-26,721.69

3、昆明能瑞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825,159.31	2,538,495.19
净资产	767,913.46	756,924.36
营业收入	3,456,628.70	4,537,880.68
净利润	10,989.10	-133,537.55

十三、风险因素

（一）政策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的工程施工部分会受电力行业的政策影响而有所波动。虽然近年来政府大力发展电力行业和新能源建设，电力投资力度保持较高水平，为全行业提供了广阔的市场。但如果政府针对电源建设和电网建设的政策发生变化，或者对能源结构进行调整，可能会对电力建设行业施工企业的市场前景造成不利影响，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公司采取拓展电力技术服务业务，加大集团其他业务增量，以及利用昆明的区位优势拓展海外东南亚市场，以应对电力建设政策变化的风险。

（二）安全生产风险

电力工程施工属于施工安全高危行业，为加强施工安全管理，国家先后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对施工企业和施工活动提出了严格要求。由于恶劣的天气、复杂的地质条件、高空建筑、地下工程及火工品与大型机械设备的使用等原因，如果施工企业管理出现疏忽，可能导致人员伤亡、财产或生产设施的损失，可能会被有关监管部门处罚，影响工程进度和公司经营，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公司从安全管理组织机构，安全管理制度，安全措施资金投入，多方面加强安全生产管理，来降

低安全生产风险。

（三）工程质量风险

电力工程项目施工环节多、施工技术复杂、原材料品质要求高、项目组织系统性强，因此管理、资金、人文环境、自然条件或其他条件变化都会影响工程质量。若项目管理方面存在问题，未能确保原材料以及施工技术符合业主及国家标准的要求，承建的工程可能出现质量问题，使公司面临修复及索赔的风险。同时，施工业务一般约定合同总金额的 5%-10%作为工程质量保证金，在工程安全运行 1-2 年后支付。如果管理不到位、技术运用不合理或技术操作不规范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或工程隐患，可能无法收回质量保证金甚至面临索赔的风险。

（四）项目工期受自然灾害影响的风险

电网建设工程项目主要集中在山地，作业地可能出现的暴雨、地震、火灾、山体滑坡等重大自然灾害会对施工人员和财产造成损害，对项目的质量和工程进度产生不利影响，从而影响公司回款进度。

（五）资质风险

要从事电力工程的施工和设计必须有相应的资质。公司拥有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类二级、承修类二级、承试类三级）、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送变电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等资质。2014 年 11 月 6 日，住房城乡建设部印发了新版的《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版与旧版比较改动较大，有影响公司续办和升级资质的风险。

（六）客户集中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2013 年度、2014 年度，公司向前 5 名客户实现的销售额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1.46.85%、52.79%。客户集中度较高，如果未来公司主要客户发生变化而新的业务得不到及时衔接，则公司的业绩增长的稳定性会受到不利影响。

（七）现金流不足的风险

2014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800,753.18 元, 2013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560,555.45 元。公司近两年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均为负, 主要是由于公司处在快速上升期, 需要投入新增工程项目的资金增长很快, 而在建工程的回款有一定周期所导致的。如果未来公司在业务扩张的同时, 不能提高资金回收速度, 则公司可能会存在现金流不足, 从而影响公司正常运营的风险。

（八）应收账款难以收回的风险

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较大, 截至 2014 年末和 2013 年末,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41,395,524.62 元、25,290,922.51 元, 2014 年末比 2013 年增长 63.68%, 公司应收账款的增长主要是由于公司业务的增加而同步增加, 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保持稳定, 公司应收账款的大幅增加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但仍存在难以收回的风险。在未来的经营中, 公司将更加重视营运资金的管理, 采取更为有力的措施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 在应收账款的规模、客户信用等级评估等方面执行更为严格的措施。

（九）核心技术人员流失或短缺的风险

电力工程综合性很强, 覆盖了土木建筑、基础处理、机电设备成套、电力系统自动化、通信网络及光缆通信、机电安装等领域, 由于工程项目的地理位置、地质构造、电力设备等不同, 需要设计不同的施工方案, 采用不同的施工技术, 选用不同的机电设备, 因此需要一定的核心技术人员和有经验的项目团队。公司未来能否继续吸引并留住人才, 对公司未来的发展至关重要。公司持续增长的业务将使公司面临核心技术人员短缺的风险。

（十）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根据电监会公布的数据, 截止 2012 年 7 月底, 全国共有电力承装(修、试)企业 11,783 家。根据中国南方电网公司 2013 年基建项目资信档案, 南方五省能为南方电网提供电力工程施工服务的企业共有 728 家, 其中拥有一级资质的企业 12 家, 二级资质 107 家, 三级资质 166 家, 其余均为四级资质; 为南方电

网提供电力工程设计服务的企业共有 215 家，其中具有甲级资质的企业 12 家，乙级资质的企业 125 家，丙级资质的企业 78 家。随着电力投资的持续，市场竞争还有进一步加剧的风险。

（十一）开拓海外市场业务的风险

公司曾经有在越南承接项目的经验，随着企业实力的不断壮大，公司将会发挥云南省作为中国面向东南亚的桥头堡的区域优势，重新开拓东南亚的海外市场。机遇往往伴随着风险，在海外市场开拓业务有种种不确定性，存在一定的风险。

（十二）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李楠女士目前持有本公司 90.75%的股份，其中直接持股 77.50%，为公司第一大股东，且担任公司董事长，对公司经营具有决定性影响，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尽管李楠女士在公司成立二十多年以来面对三至四次重大市场变革都做出了正确的决策，并且公司目前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规章制度体系，在组织和制度上对控股股东的行为进行了规范，以保护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但若公司控股股东利用其特殊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或其他方式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利润分配、对外投资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对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产生不利影响。

（十三）公司治理的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前后，逐渐建立了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需要时间来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因此公司在未来的发展过程中存在目前治理结构与公司不适应和未严格按照公司治理要求来治理公司的风险。

（十四）长期租赁实际控制人办公场所的风险

公司自 2008 年 5 月起就一直租用公司实际控制人的房产用于办公，报告期内每年的房租为 60.88 万元。虽然公司的主要业务发生地点是在施工现场，办

公室的地点影响不大，但办公室租金的高低会直接影响公司的净利润。

（十五）公司总体规模较小，抗风险能力较弱的风险

公司 2014 年末的所有者权益为 2,882.29 万元，在电力工程建设企业里属于规模较小的企业，有抗风险能力较弱的风险。

十四、公司未来的发展计划

（一）公司经营理念

自成立以来，公司一如既往地秉承“诚信做人、用心做事”的行为准则，持续践行“服务创造价值、管理赢得优势”的经营理念，牢记“态度决定高度、思路决定出路、人品决定产品”的企业生存观，以此来实现“为人类社会能源动力的可持续发展，提供品质服务，创造人生价值”的企业使命。

（二）公司发展战略

“创昆自品牌、做领域专家”是公司发展战略的缩写。国家电力产业在未来十五年还将保持快速发展，电力投资的多元化，造就了电力工程施工、电力工程设计以及技术服务的广阔市场，公司把握时代脉搏，着力打造电力工程技术服务能力，要发展成为专业提供电力工程全面解决方案的供应商。

（三）公司未来两年经营计划

1、新签合同额及营业收入计划

公司预计 2015 年新签合同额达到 2 亿元，实现营业收入 1.52 亿元，2016 年新签合同额达到 2.38 亿元，实现营业收入 1.88 亿元。具体任务已明确到责任主体，如下表所示。

业务板块	责任主体	新签合同额（亿元）		营业收入（亿元）	
		2015 年	2016 年	2015 年	2016 年
电力工程施工	集团公司 (含工程公司)	1.76	2.00	1.28	1.60

电力工程设计	设计公司	0.16	0.18	0.16	0.18
电力技术服务	能瑞技术公司	0.08	0.10	0.08	0.10
合计		2.00	2.38	1.52	1.88

据公司统计,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2014 年度签订合同未执行但可在 2015 年内可以完工的项目预计带来收入 0.62 亿元,2015 年新中标并且可以在年内完工的项目预计带来收入 1.27 亿元,合计 1.89 亿元。公司保守估计 2015 年营业收入至少比 2014 年增长 60%,可以超额完成预定目标。

2、加强产品开发及研发计划

通过对市场深入的分析和敏锐的判断,公司决定加强自身的新能源技术服务能力,在进一步加强现有的通讯调度系统、综合自动化系统、电力监控系统和机电保护系统等二次设备研发、安装、检修服务的基础上,新增电力试验服务。

新三板挂牌成功计划尝试做一些股权融资,把融到的资金投入到研发部,并购买电力试验所需的仪器。

3、市场营销计划

(1) 通过互联网应用丰富公司的市场营销渠道,具体措施如下:

- a. 通过公司官方网站和微信公众平台定期发布公司新动向、新产品、新技术的推广应用,以此宣传公司形象。
- b. 通过公司官方网站和微信公众平台定期发布行业新政策、新技术应用,提升公司在行业的地位。
- c. 通过官网和微信的网络交互平台加强与客户的沟通和互动、提高售后服务的效率。

(2) 公司目前针对不同的业务建立了专门的市场营销队伍,未来将在不同的团队中开展交叉合作,优势互补,进一步做好客户的维系工作。

(3) 通过公司在新三板挂牌、媒体介绍、专家推介等方式,加强对公司的宣传推广力度,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知名度和美誉度,增强新客户对公司的信心。

4、人力资源计划

公司将健全企业内部竞争机制,优化人才结构,建立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机制,

充分调动广大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公司已在公司的持股平台预留了股份用于未来的股权激励，未来将进一步完善考核机制和激励机制，优化目前的团队，通过引进有经验的人才和自主培养储备人才来提高核心团队的稳定性。

同时，公司正在筹备企业大学，建成自有的培训中心，加强员工的岗位培训和后续培训，建立规范化和系统化的人力资源教育培训体系。

5、开拓海外市场计划

2014年11月北京APEC会议上提到我国与东南亚电力“互联互通”将会提速。国际能源署相关研究表明，东南亚地区有超过1/5的人口现在仍缺乏电力供应，到2035年东南亚国家的能源需求将增长80%以上。在此情境下，作为区域内的电力大国，中国在煤电、水电、核电、风电、电网传输等方面拥有大量的技术和经验，中国企业可利用这些优势为东南亚各国建设新的发电容量以满足当地的电力需求。公司曾经有在越南承接项目的经验，随着企业实力的不断壮大，公司将会发挥云南省作为中国面向东南亚的桥头堡的区域优势，重新开拓东南亚的海外市场。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李楠

李楠

陈俭民

陈俭民

刘蜀晋

刘蜀晋

姚明

姚明

龙波

龙波

全体监事：

赵俊洁

赵俊洁

陈伟明

陈伟明

李明松

李明松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陈俭民

陈俭民

刘蜀晋

刘蜀晋

姚明

姚明

龙波

龙波

李斌

李斌

昆明自动化成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5月28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签字: 陈彦斌

陈彦斌

项目小组人员签字:

陈彦斌

陈彦斌

黎星辰

黎星辰

邓再强

邓再强

法定代表人签字:

王常青

王常青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三、申请挂牌公司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任立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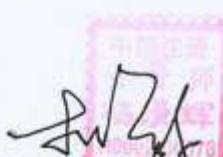
经办律师签名: 王伟东 张伟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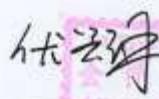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杨漫辉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名: 
杨漫辉


伏兴祥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五、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名: 罗林华

罗林华

注册评估师签名:


于伟


石建

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公章)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